

神政办发〔2023〕81号

神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神木市“十四五”农业农村发展
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事业机构，高新区、产业园区管委会，职业技术学院，红碱淖管理局，石崩遗址管理处：

《神木市“十四五”农业农村发展规划（2021-2025年）》已经市委、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神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12日

神木市“十四五”农业农村发展规划

(2021—2025)

神木市农业农村局
中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

目 录

前 言	- 4 -
第一章 “十三五”发展回顾	- 1 -
一、主要成就	- 1 -
二、存在问题	- 8 -
第二章 “十四五”发展基础与发展环境	- 11 -
一、区位和自然资源条件	- 11 -
二、机遇与挑战	- 12 -
第三章 “十四五”总体思路和发展目标	- 19 -
一、指导思想	- 19 -
二、基本原则	- 19 -
三、发展思路	- 20 -
四、发展目标	- 21 -
第四章 加快完善现代农业农村体系	- 25 -
一、坚持优特产业定位，优化农业产业体系	- 25 -
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做强农业生产体系	- 27 -
三、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壮大农业经营体系	- 29 -
四、夯实乡村振兴根基，完善乡村治理体系	- 31 -
第五章 优化现代农业农村空间布局	- 34 -
一、优化现代农业空间布局	- 34 -
二、优化现代农村空间布局	- 43 -
第六章 重点建设任务	- 54 -
农业部分	
一、以“增羊、扩牛、稳猪”为重点，推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 54 -
二、实施新技术带动战略，提高大宗粮食综合产能	- 60 -
三、以农民增收为重点，推进特色产业发展	- 62 -
四、以“六大工程”为突破口，补齐现代农业发展短板	- 70 -
五、以经营主体培育为着力点，为特色现代农业发展提供新动能	- 79 -
农村部分	
一、扎实推进乡村建设行动	- 82 -
二、全面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 93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 97 -
第七章 组织保障措施	- 99 -
一、加大政策扶持	- 99 -
二、改善金融服务	- 99 -
三、推进依法治农	- 99 -
四、强化人才支撑	- 100 -
五、加强宣传引导	- 100 -
六、强化考核推进	- 100 -
七、加强组织领导	- 101 -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高质量发展和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战略布局关键期，是神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实现绿色发展、转型发展、追赶超越的重大机遇期，也是加快推进现代农业提档升级、提质增效，全力推进神木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的承前启后时期。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全国乡村产业发展规划（2020-2025）》《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中共陕西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陕西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2018-2022年）》《榆林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2016-2030）》《榆林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榆林市“十四五”建设陕西现代农业先行区发展规划》《神木市委市政府关于农业革新发展的若干意见》等文件以及神木市有关农业农村发展的总体部署和要求，编制本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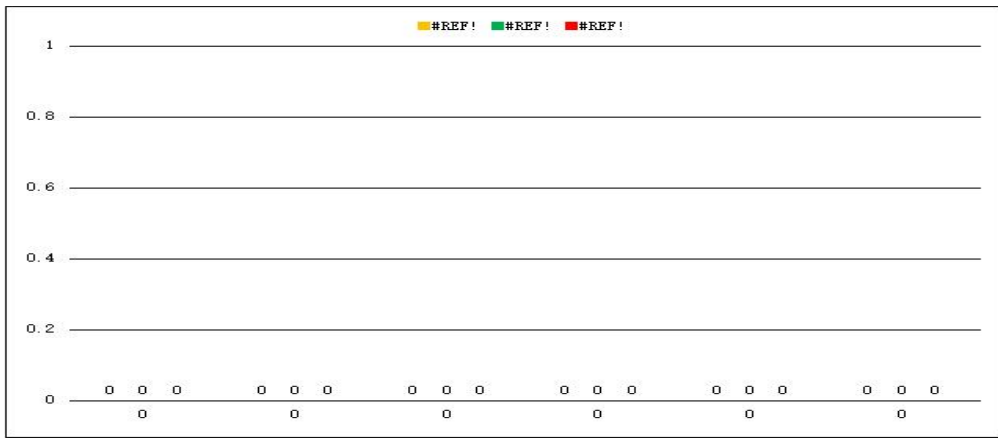
第一章 “十三五”发展回顾

一、主要成就

“十三五”期间，神木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坚定不移地把农业农村发展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位置，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改革和新旧动能转换，突出发展羊子、小杂粮、玉米等特色优势产业，着力强化保障措施，不断深化农业农村综合改革，有力推动脱贫攻坚产业扶贫工作，全市农业转型升级进入快车道，农业经济实现稳中有进、稳中提质、稳中增效，较好地完成了农业“十三五”规划主要目标任务，为全市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粮畜综合产能稳步提升

2020年，神木市农业总产值达47.79亿元，较“十二五”末增长122%；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划定15万亩玉米生产功能区，粮食实现“十六连丰”，粮食播种面积100.59万亩、粮食总产量达23.89万吨，较“十二五”末翻了一番（图1-1），肉蛋奶菜丰产丰收、供应充足，产量分别为2.5万吨、0.75万吨、0.61万吨、8.5万吨，蛋、菜较“十二五”末增长了4.2%、12%，肉、奶产量基本维持稳定（图1-2、图1-3）。



1-2015-2020 年神木市粮食播种面积、产量、单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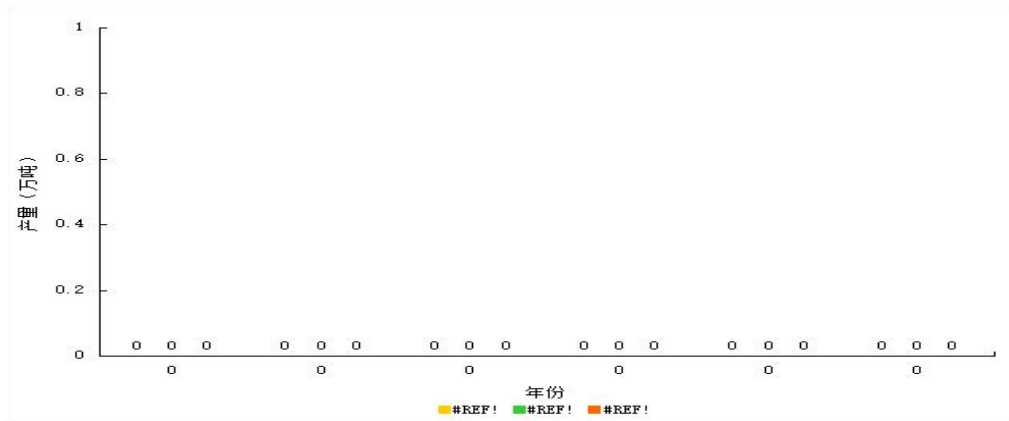


图 1-2 2015-2020 年神木市肉、蛋、奶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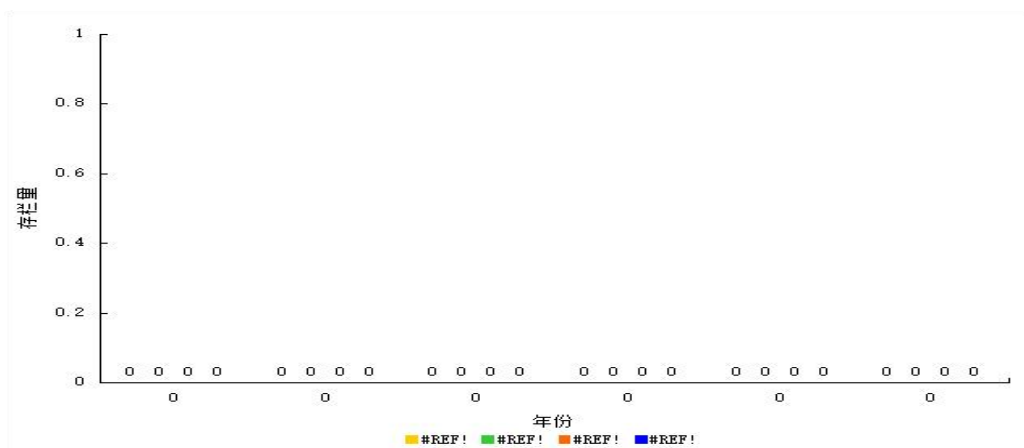


图 1-3 2015-2020 年神木市猪、牛、羊、家禽存栏量

(二) 现代特色产业优势增强

“十三五”期间，大漠蔬菜种植面积达到 2.5 万亩，增长 6%，其中设施蔬菜 6000 亩，增长 3%；山地苹果达到 1 万亩，较“十二五”末增加了 92%；中药材种植面积达到 1.5 万亩；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逐年上升，乡村旅游、休闲农业、电子商务等新型业态蓬勃兴起，发展生态友好型农业逐步成为社会共识。先后创建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 1 个，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星级示范企业 8 个，省级休闲农业示范点 4 个，市级休闲农业示范点 17 个，市级休闲农家 9 个。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已成为神木农业旅游文化“三位一体”、生产生活生态同步改善、农村一二三产深度融合的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葵花文化节、农民丰收节成为神木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发展的窗口和对外宣传推介的靓丽名片。

(三) 产业经营水平稳步提升

建成榆林市级农业产业化示范联合体 12 个，省市级现代农业园区 19 个、县级示范园区 10 个，形成了省级园区为引领、市级园区为支撑、县级示范园为依托的神木市精品农业发展格局。每年扶持建设一村一品示范村和示范点 20 个，成为了神木市现代农业发展的样板田、示范窗口。出台了《神木市关于支持现代农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强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建成各级农业产业化重点经营龙头企业 58 家、规范化农民专业合作社 134 家、标准化家庭农场 245 家。开展高素质职业农民培育工程，累计认定高级职业农民 32 名、中级 98 名，初级 671 名，培训对象

就业率达 85%，有力地提高了经营和技术水平。

（四）绿色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67%，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 98%以上，“两杂”良种实现全覆盖。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49%，农机具发展总量达 3.9 万台（件），农机总动力达到 28.4 万千瓦。畜禽粪污利用率 95.6%，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 96.4%，农药化肥使用量均实现零增长，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稳定在 99%以上，猪、牛、羊各类疫病防疫密度达到 100%，抗体平均合格率为 87.7%，未发生农畜产品安全事件。实施测土配方施肥节本增效，推广测土配方施肥面积 60 万亩，绿色防控面积达 65 万亩以上。认证绿色食品 2 个、有机产品 10 个、地理标志产品 2 个、国家良好农业规范认证企业 14 家。实施农村能源大型沼气、户用沼气、有机肥加工项目，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基本实现“一控两减三基本”目标。

（五）品牌兴农效益初步显现

整合推出“国香神木”区域公共品牌，在西安、榆林、神木三地设立农特产品专营（体验）店，推出“国香神木·健康礼包”和“国香神木·放心食材”两个拳头产品，统一推广销售，提高收益空间。“神木黑豆”、“神木小米”通过国家地理标志产品认证。选育的“陕谷 1702”品种被中国作物学会粟类作物专业委员会评为“国家二级优质米”。打造了丰禾牌“醋泡黑豆”、“兰花情”小杂粮、“曼乔红枣咖啡”、“塞北牧羊人”、“天封苑”、“长青食品”等当地特色农产品品牌，初步形成“电商+店商”营销体系。

（六）农村综合改革有序推进

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有序推进，全市有 170 万亩承包耕地，其中 154.5 万亩 5.9 万户承包农户完成确权登记颁证，流转土地 17 万亩以上，为放活土地经营权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全市 326 个行政村有 325 个完成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赋码登记并成立农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有经营收益的村达 129 个，占比 40%。31 万农民获得拥有集体资产股权，年收入超过 5 万元的村较 2016 年改革前增长了 53%，推动农村改革从“裂变”转向“聚变”。中鸡镇已成为引领榆林市农业现代化的先行区。作为全国试点全面启动了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工作。

（七）乡村振兴示范初见成效

建设乡村振兴示范村 44 个，树立了乡村振兴样板。全面完成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全市 326 个行政村人居环境得到了明显的改善，为“十四五”期间的进一步提升奠定了基础。因地制宜开展了农村“厕所革命”，累计完成改厕 1.9 万座。西沟街道办四卜树村获批“国家级美丽宜居乡村”，中鸡镇纳林采当村被评为“国家级乡村治理示范村”。实施了行政村道路硬化、污水管网铺设等项目，推进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和村庄“五化”（美化、绿化、亮化、硬化、净化）建设。

（八）产业扶贫助力农民增收

因地制宜、长短结合发展特色扶贫产业，产业扶贫“三补一奖”（农机具补贴、圈舍建设补贴、畜种引进补贴、种养业奖补）政策深入人心，形成“三带一自一助力”模式。全市累计有 5157

户贫困户享受了产业扶持政策，实现了中长期产业全覆盖，有力地促进了贫困户增收。全市 24 个建档立卡贫困村完成了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任务并实现了分红全覆盖。2020 年，全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7235 元，较十二五末增长 43.8%，收入水平高于全省、榆林市，增幅连续 5 年高于城镇居民收入，较城镇居民收入增速高 1.76 个百分点，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缩小到 2.26:1（图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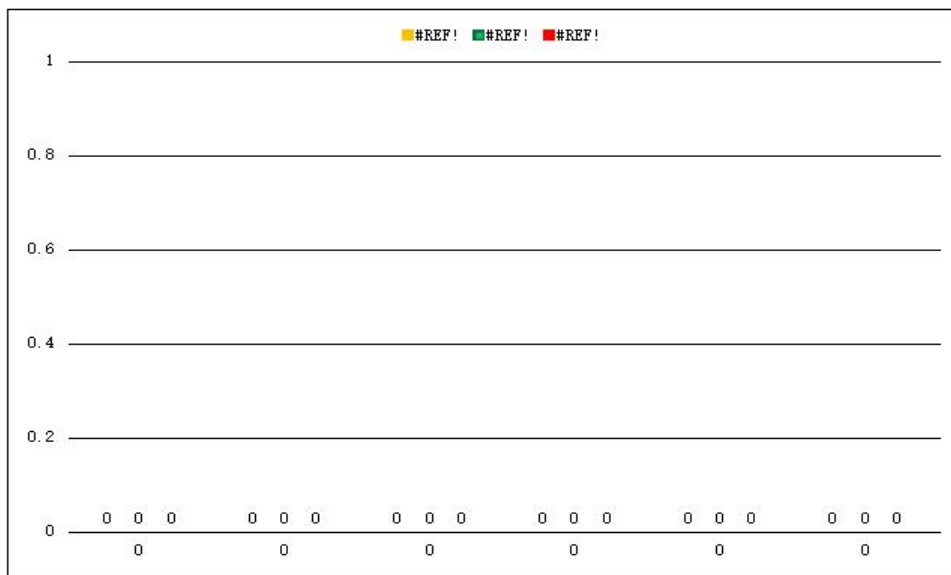


图 1-4 2015-2020 年神木市、榆林市、陕西省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总之，“十三五”期间，神木市农业农村发展的成功经验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农业农村工作。神木市委市政府始终坚持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各项支农助农强农惠农政策，加大农业农村投入力度，完善体制机制，强化规划指导从发展导向、发展定位等多层面统筹指导现代特色农业和农村协调发展。二是坚持以工程项目建设为抓手，打造现代农业农村发展载体。按照标准化设计、工程化施工、精细化管理的要求，

着力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农业生产物质装备，推进高标准农田、经济林果、高效养殖和标准化基地建设，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夯实现代农业农村发展基础。三是坚持以绿色发展为重点，提升现代特色农业发展可持续性。坚定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科学论断，全力推进现代生态循环农业发展，做活“生态+”文章，以生态农业为基础，大力发展休闲观光农业；拆除“低、小、散、乱”及禁养区内的养殖场户，把养殖量控制在生态承载力范围之内，突出抓好农作制度创新，推广间作套作、水旱轮作、粮经轮作等新型种养模式，生态保护与产业发展实现互促共进。四是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动力，释放现代农业农村发展活力。全面推进农村集体产业制度改革，创新土地流转方式，推动农业由零星粗放向规模集约转变。不断创新农技推广机制和农民培训方式，加快新品种、新技术、新机具的引进、开发和推广应用，提高科技贡献率，增强农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为现代农业农村发展提供了良好环境。五是坚持以治理能力提升为基础，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有力有序实施。充分认识到，乡村是国家政权的“神经末梢”和最基本的治理单元，乡村治理构成整个国家治理的重要基础和有力支撑，也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现乡村善治的基石。推进乡村治理的效果不仅决定着乡村振兴的质量与水平，决定着乡村社会的发展繁荣与稳定，而且折射出国家治理的整体水平。要达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乡村振兴目标，就必须从理论创新与实践创新双重角度，前瞻性地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消除简单的“要人要钱要物”思维，强化治理思维，在

乡村与城市的良性互动与融合发展中把乡村振兴战略向前推进。

二、存在问题

“十三五”时期，神木现代农业发展取得了较大成绩，农村基础较好，特色明显，但距全面乡村振兴和现代化高质量发展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以下七个方面：

（一）农业生产条件依然较差

农田水、电、路等基础设施较为滞后，灌区设施老化严重，淤地坝设施普遍“带病”运行，高效节水灌溉面积占比偏低、节水技术相对落后。耕地质量偏低的状况尚未得到根本改变，旱地、中低产田、有机质含量在1%以下的耕地面积占到70%以上。坡耕地水土流失严重，耕地质量较差，基本农田建设面临较大压力。农业机械化发展不平衡，机械化还存在薄弱环节、薄弱产业和薄弱区域，尤其是南部丘陵山区，适宜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条件缺乏。农田水利问题仍普遍存在，水资源调蓄能力贫弱，农业用水矛盾突出。农业废弃物利用率不高，农业内源性污染还没有得到很好控制。作为工业大市，市域中北部农产品产地环境污染形势依然严峻。

（二）优势特色产业及农产品不凸显

神木作为陕西省面积最大的县（市），拥有广阔的现代农业发展土地优势，产业布局架构基本形成。但是，目前我市现代农业产业总体布点多，较分散，仍然没有真正地形成规模化、板块化局面，区域化布局不分明，定位不清晰，区域主要优势特色产业和主要优势特色农产品表现模糊，集约化程度低。

（三）科技创新体制机制不完善

农业科技创新存在“引进试验多，自主研发少；申报成果多，成果转化少；一般成果多，重大成果少”的情况，科技贡献率比较低。农业科技发展缺乏创新动力，产学研用机制不活，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应用不到位，农业科技服务社会化水平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职业农民对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设施、新模式认知和应用能力偏低，产业主体综合素质和技能较低，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现代农业发展。

（四）农业产业结构不均衡、管理经营粗放

饲草种植与加工水平低，难以满足畜牧业发展需求，畜牧养殖成本高于国际市场 50%，市场需求日益增加的优质绿色农产品生产能力不足。作为中药材适生区，种植规模仍然较小。农业生产中普遍存在组织化程度低、产业链不发达、产品精深加工滞后、产品附加值低等问题，规模效应不足，生产效率低下。

（五）一二三产业融合不够紧密

生产、加工、流通、消费等产业链条不紧密，农产品加工严重滞后，农产品加工产值占农业总产值之比仅为 0.6:1，低于榆林市 0.87:1，远远低于全省 1.9:1 及全国 2.2:1 的水平。缺少全省有影响力的大品牌、大龙头带动，国家级龙头企业仅有 1 家，大部分农业经营主体尚处于发展初期，自主创新能力不足，产业链条短，产品附加值低，市场竞争力和抵御风险能力较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总体数量不少，但经营规模、产业化水平、经济实力和带动能力，都落后于发达地区。新型经营主体与农民的利益

联结机制还不完善，带动能力不强，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功能不够完善，各服务主体之间缺乏有效的协调。

（六）农村基础设施和社会事业落后

神木市山区面积大，生态环境差异大，农村基础设施薄弱，农民生产生活条件还没有得到根本改善。采煤沉陷区面积大、范围广，地质灾害严重，安居环境较差，异地搬迁任务很重。农村人居环境整体水平与农民群众的现实需求、与建设美丽宜居乡村的要求还有差距。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仍处于起步阶段。全市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进展还不平衡，改革主动性不强，改革质量还不高。农村集体经济底子薄弱，收益方式单一，发展后劲不足。

（七）农业产值在总产值中占比较小

2020年，神木市三大产业占比为2.02:76.04:21.94，产业结构与榆林市的6.7:62.5:30.8和陕西省的8.7:43.4:47.9相比，一产分别低了4.68和6.68个百分点，二产分别高了13.54和32.64个百分点，三产分别低了8.86和25.96个百分点。与“十二五”末占比（1.5:67.9:30.6）相比，一产产值有所增长，但增速缓慢；三产占比反而下降了8.66个百分点；二产独大的产业结构决定了神木经济对二产的依赖严重，农业经济的自然抗风险能力弱。在产业发展上，市本级财政主要安排农业农村上级项目配套资金和普惠性补贴资金，而小杂粮、蔬菜、中药材、羊子、牛产业发展上安排资金相对较少，营销平台建设没有专项资金。

第二章 “十四五” 发展基础与发展环境

一、区位和自然资源条件

（一）地理环境

神木地理独特，区位优势。神木地处黄土丘陵区向内蒙古草原过渡地带，黄河和长城在这里交汇，农耕和游牧在这里交织。全市地貌以明长城为界，南部的丘陵沟壑区和北部的风沙草滩区分别占市域国土总面积的 49%和 51%。黄河流经神木 98 公里，其一级支流窟野河、秃尾河流域面积分别占全市总面积的 51.2%和 31.4%。“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黄河“几”字弯城市群、陕甘宁革命老区等多个高层次、区域性战略规划叠加实施，为处于国家级陕北高端能源化工基地核心区的神木，带来更加长远的发展机遇。

（二）道路交通

神木交通便利，道路纵横。包西、包神、神黄、神延、靖神等干线铁路在境内交汇，包茂、榆神、神府、神佳等高等级公路构成了周边快速交通网；市区距榆林、鄂尔多斯两个机场仅百公里，市内通用机场即将建成，实现了外与国际国内各大城市有航班相通，内与周边城市有高速公路相连，人员出行、能化产品外运有铁路相接，四通八达的立体交通网络全面形成。

（三）气象水文

神木市属于大陆性季风气候，寒暑剧烈，气候干燥，灾害频繁，四季分明。冬季少雨雪，夏季多雨水，无霜期短，日照丰富，

光能强，有效积温集中。春季风沙持久，冷热巨变，气候干燥。夏季短促，高温炎热，雷雹频繁，温差大，7-8月为半湿润和湿润期。秋季秋高气爽，气候干燥。冬季漫长，严寒袭扰，多西北风，寒风刺骨，降雪稀少。年平均日照2876小时、气温8.5℃、无霜期169天、降水440.8毫米。

二、机遇与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由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十四五”时期农业农村工作面临“五期交汇”，向着“科技创新、高质量、绿色化、三产融合”方向发展，农业的“规模化、品牌化、大数据”趋势愈加明显，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要逐步形成。保供给、调结构、促升级、提效益、可持续，推动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将是农业工作的重点。推进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深化农村改革，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将是农村工作重点。

（一）发展机遇

1.战略机遇。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没有农业农村现代化，就没有整个国家的现代化。党的十九大报告再次强调，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必须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并首次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全面激活农村发展活力指明了方向。“乡村振兴战略”是神木市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区最大的战略机遇。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陕西时提出五项要求，要求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迈出更大步伐，加快建

设特色现代农业产业基地，以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神木提出“建设黄河‘几’字弯城市群高质量发展示范市”的宏伟目标，为神木农业和农村现代化的同步转型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政策机遇。农业是一个政策关联度极高的产业，而历年中央一号文件已经成为中央政府重视农业农村发展的年度动员令，2007年，中央发布以“积极发展现代农业”为主题的一号文件，正式将发展现代农业提升至新农村建设首要任务的高度，自此国家陆续出台多项政策，持续鼓励现代农业发展，这些政策涉及农村土地、新型农业主体、农村电商、科技创新、产业园建设、品牌建设等多方面内容。此外，根据《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对我国现代农业发展的规划目标，2020-2035年将是中国现代农业加速发展机遇期，国家政策将大力倾斜，政策环境利好现代农业发展。

3.市场机遇。随着城乡居民收入的增长，人们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逐渐凸显，人们对农产品的营养功能、保健功能和安全性等个性化需求逐步增加，丰富多样、安全健康的特色农产品倍受市场青睐。人口结构的变化，特别是人口老龄化和老年人口规模的扩大，也为功能食品、方便食品、高端食品、调味品等市场需求的更快扩张创造了条件。当前，我国农业消费不断升级，农产品消费将在人口增长和收入增长拉动下数量增加、结构继续升级，对农产品生产的引导作用更加明显，从“吃得饱”到“吃得好”，催生了多元化的农产品需求，

从“逃离乡村”到“回归田园”，激活了农业的多功能开发。

4.转型机遇。神木市是典型的资源型城市，以能源化工为主的资源工业在神木市占据绝对优势地位，发展方式粗放，资源利用效率低，经济增长质量不高，生态环境不堪重负，通过农业转型升级，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十分迫切。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强调统筹推进“五位一体”的总体布局，坚持绿色发展，为神木经济转型指明了方向。农业是具有多功能、生态绿色效应强的产业，只要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生态绿色要素就能变成生产力，农业就能成为神木转型发展的重要接续产业，而工业领域的资金和劳动力进入农业领域，也将在很大程度上解决现代农业农村发展面临的资金约束和劳动力约束。

（二）面临挑战

1.水资源约束的挑战。水资源短缺是神木市现代农业发展的硬制约。神木农业以旱作为主，全市可灌溉面积仅 29.9 万亩，旱地面积占可耕地面积的 77.5%，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仅占全市常年耕地面积 14.5%，人均水资源占有量低于全省和全国平均水平，较多的旱地导致神木市粮食平均单产水平较低；农田水利管理机制不健全，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和抗旱节水技术推广应用面积小。南部山区病险库坝占 90%以上，蓄水保墒能力差，汛期还存在严重安全隐患。

2.资源环境约束的挑战。按照现代农业发展由过去的“保障农产品供给、增加农民收入”的双目标向“保障农产品供给、增加

农民收入和保持农业发展可持续性”的三目标的转变要求。神木市地形地貌多样，土地资源在分布格局上不协调，生态环境脆弱，干旱和水土流失严重，土壤有机质呈下降趋势，养分比例失衡，化肥增产效益低下，污染问题突出，土壤蓄水保墒能力低。过去的稳产、增产方式是依靠大量无机农资产品的投入来实现，加之土地休养生息机制没有根本形成，导致农业面源污染问题加重，安全风险点增多，耕地质量退化，农业生态环境质量提升的边际成本上升，农业资源环境约束将进一步趋紧。

3.人才缺乏带来的挑战。农业农村现代化各类人才短缺是神木市面临的重要瓶颈。2020年末，神木劳动力年龄人口从事农业生产的仅占13.8%，农村劳动力流失严重，空心化问题突出，土地撂荒占耕地比例高达20%以上。人才引进和培养不足，涉农部门研究型人才、实用型人才、技术型人才不足，农业科技服务社会化水平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职业农民培养成效还不大，产业主体综合素质和技能较低，各类懂专业、会经营的农业人才占农村地区人口比重仅为2%。

4.农业农民持续增收的挑战。2020年，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7.9%，增收连续5年高于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平均增幅8.76%。但根据统计部门资料表明：工资性收入>经营性收入>转移性收入>财产性收入，且工资性收入的占比高达40%-60%，这种现象在南部地区更为突出，这就意味着我市土石山区和丘陵沟壑区农民按照传统农业生产方式，在目前这种价格和投入背景下，农业经营性收入占比进一步降低，农业的生产成

本与农民的收益遭受挑战，纯收入的增长非常艰难，运用补贴、价格等手段去调动农民种粮的积极性的难度会越来越大。从趋势来看，农产品产量在高基数上快速增长的难度加大，未来五年，农业全要素生产率将会有所下降；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改革正经历阵痛期，劳动力、土地等生产成本持续攀升，农产品成本“地板”和市场价格“天花板”的双重挤压越来越严重；依靠转移就业促进农民收入增长的空间收窄，家庭经营收入增速放缓；极端气候事件发生频率增高，使农业面临更大农产品生产端和市场需求端不均衡的风险。

（三）形势判断

“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面临的形势更加复杂。“两个百年目标”交接下，是精准脱贫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是农业大国向农业强国发展战略的转变。围绕农业高质量发展总体要求，神木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应顺应以下趋势：

1.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紧紧围绕农业高质量发展，按照新“三品一标”（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的要求，面向高端和特定市场，加快调优产品结构、调精品质结构、调适产业结构，扩大优质小杂粮生产规模、打造羊肉为主的精品畜产品直供基地，创建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增强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能力。全域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实施农业品牌提升行动，推广使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制度，开展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市）创建，推动乡村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和绿色化方向发展，让产品产得优、卖得好，让农产品品牌叫

得响、过得硬。

2.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坚持农业产业化、产业链条化、链条完整化，做好建链、延链、补链、强链“四篇文章”，打造特色农业产业链。以产业园区引领业态融合，以加工流通联结业态融合，以功能拓展带动业态融合，以信息技术创新业态融合，集聚产业融合发展新动能，打造区域性农业现代化示范样板。推动玉米、马铃薯、羊子等主导产业转型升级，小杂粮、中药材、肉牛、山地苹果等区域特色产业提质增效，积极打造亿元级示范性农业全产业链。

3.发展高效节水、生态循环农业。全面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以及《榆林市发展高效旱作节水农业五年行动方案》，把水资源作为最大的刚性约束，将发展旱作节水农业作为方向性、战略性大事来抓。根据南北区域自然条件，探索建立不同类型的节水农业发展模式，转变农业用水方式，加快现代农业节水技术的推广和普及，节约高效用好水资源。统筹做好产业间的规划，坚持农牧结合、产加配套、粮饲兼顾、种养循环、节约发展，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秸秆综合利用和废弃农膜回收处理，建成循环农业产业链。

4.拓展农民增收空间。把乡村产业发展的基点放在农民增收上，启动实施农民收入增长计划，将增收任务落实到产业、项目和年度，稳定工资性、家庭经营性收入持续增长势头，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和政策供给挖掘财产性、转移性收入增长潜力，形成多点发力、多极增长的农民增收新格局，使农业农村发展成果更

多惠及全体人民，扎实推动共同富裕。

因此，“十四五”时期，全市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处于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时期，面临着发展动力转换、发展方式转变、发展目标多元等重大考验。必须紧紧围绕全面实施乡村振兴的要求，着力破解难题，补齐短板，优化结构，转型升级，奋力推进农业农村经济取得明显进展。

第三章 “十四五”总体思路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立足建设黄河“几”字弯城市群高质量发展示范市的战略目标，深入贯彻“忠勇、创新、包容、共享”神木精神，按照“推进‘一三六’、建设新神木”的整体布局，突出质量变革、劳动力变革、效率变革、思想变革，深入实施一产革新发展战略，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做大做强农业体量，做优做精农产品质量，全面提升农业综合生产力、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力，实现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加速转型，推动形成新型工农城乡关系与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推进城乡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以农为本，市场优先的原则

以农业农村资源为依托，发展优势明显、特色鲜明的乡村产业，把二三产业留在乡村，把就业创业机会和产业链增值收益更多留给农民。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活要素、激活市场、激活主体，以乡村企业、新型经营主体为载体，引导资源要素更多地向乡村集聚。

（二）坚持创新发展，绿色先行的原则

利用现代科技进步成果，改造提升乡村产业。创新机制和业态模式，增强乡村产业发展活力。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

理念，促进生产、生活、生态协调发展。完善绿色生产技术，健全质量标准体系，培育绿色优质品牌。

（三）坚持三产融合，驱动发展的原则

提升一二三产业的引领，推进一产往后延、二产两头连、三产走高端，发展全产业链模式，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产业链延伸的转型升级，加快农业与现代产业要素跨界配置，实现产业驱动。

（四）坚持统筹谋划，分步实施的原则

本规划与相关规划相衔接，实现人与自然、农业传统功能与服务城市发展功能的有机协调；通过一次性的全面规划，按照先易后难，先重后轻的顺序，分步实施。

三、发展思路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三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批示精神为根本遵循，以农业强、农民富、农村美为总目标，以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创新驱动为动力，立足发展新阶段，树牢新发展理念，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围绕“稳粮食保供给、强主导优特色、推改革提动力、美乡村促新风、善治理共富裕”总体思路，确定以玉米、小杂粮、肉牛肉羊为主导产业，以特色林果、马铃薯、设施蔬菜、中药材、渔业、奶业为特色产业的“3主6特”产业格局，推行农牧循环发展模式，加快农业特色产业全产业链发展，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大力培育农村三产融合新业态新动能，深化农村改革，补上农村基础

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打造美丽宜居、和谐宜业新乡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加快破解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矛盾，加快推进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为乡村全面振兴提供有力支撑。

四、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农业现代化取得新突破，产业布局更加合理，基础设施更加完善，经营主体趋于多元，产业规模不断壮大，品牌效应日益凸显，服务保障明显提升；成功创建为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县（市）、省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农业生态明显好转，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全面完成，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农村改革和基层治理取得明显成效，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农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一）具体目标

1.现代农业产业链基本形成。粮畜果菜产业稳步发展，农业总产值突破 70 亿元。休闲观光和乡村旅游产业规模年均增长 10%以上，年营业收入达到 10 亿元。高素质职业农民达到 2500 人。粮经饲统筹、农林牧结合、种养加一体、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农业生产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70%，农产品加工率达到 70%；农资供应合格率达到 99%。灾害性天气预警信息更趋完善，设施装备先进、技术支撑有力、管理科学高效的现代生产体系基本建成。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从事的适

度规模经营占主导地位，集约化、专业化、组织化、社会化相结合的现代经营体系和服务体系基本建成。

2.农业综合实力显著提高。稳定农作物播种面积 120 万亩以上，粮食生产能力达到 30 万吨以上。全市新增高标准农田 15 万亩；新增设施蔬菜 1 万亩、中药材种植 5 万亩。肉、蛋、奶、果品、蔬菜等品种丰富、供应充足。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贡献率显著提高，主要农作物良种应用覆盖率达到 99%，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达到 99%以上。旱作节水农业高速发展，旱作节水农业面积达到 50 万亩。综合植被覆盖率显著提高，绿化林地、草地得到有效保护。农业面源污染和环境突出问题治理实现重点突破，实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目标。农产品结构更加优化，优质安全健康产品比重大幅度提高，特色农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显著增加。

3.畜牧业生产水平和生产能力明显提高。因地制宜，科学布局，合理规划，实行农林牧循环发展，以草定畜，以地定畜，以水定畜，发展适度规模生态绿色养殖，保持养殖规模与资源环境相匹配，动物疫病防控能力显著增强，疫病防控体系完善，健康养殖得到全面实施，畜禽养殖粪污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得到全面解决，畜牧兽医技术队伍充实合理，业务水平明显提高。到 2025 年，发展优质牧草基地 10 万亩，羊子饲养量达到 200 万只，绒山羊和肉绵羊的饲养量分别达到 100 万只；牛饲养量达到 20 万头，肉牛存栏达到 12 万头，牛羊肉自给率均达到 100%；生猪存栏达到 20 万头，猪肉自给率达到 90%；禽肉和禽蛋自给率达到

90%；羊肉和羊绒的生产和加工优势明显，其商品附加值提高30%，畜禽养殖规模化率和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分别达到75%和100%，人工饲草保留面积达到200万亩以上。全市肉蛋奶产量分别达到7.5万吨、0.95万吨和1.82万吨。

4.乡村振兴的良好局面基本形成。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保持年均增幅7.5%，高于国内生产总值和城镇居民收入增幅的总体目标，到2025年达到26000元。农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实现整体提升，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形成基础设施完善、公共服务便捷、生产方式绿色、人居环境清洁、生活体面尊严的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新格局。

（二）2035年远景目标

粮食、生猪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有力，农业结构持续优化，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基本建成，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赶超全国平均水平，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迈出坚实步伐，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

神木市“十四五”农业农村发展规划指标体系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年	备注
1	农业总产值	70亿元	预期性
2	农作物播种面积	120万亩	预期性
3	粮食总产量	30万吨	约束性
4	肉类总产量	7.5万吨	预期性
5	蛋类总产量	0.95万吨	预期性
6	奶类总产量	5万吨	预期性
7	高素质农民人数	2500人	预期性

8	农业生产综合机械化水平	70%	预期性
9	农产品加工率	70%	预期性
10	农资供应合格率	99%	预期性
11	新增高标准农田	15 万亩	预期性
12	主要农作物良种应用覆盖率	99%	预期性
13	新增中药材种植面积	1 万亩	预期性
14	新增设施蔬菜面积	1 万亩	预期性
15	新增中药材种植面积	5 万亩	预期性
16	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	99%	预期性
17	发展优质牧草基地	10 万亩	预期性
18	羊子饲养量	200 万只	预期性
19	牛饲养量	20 万头	预期性
20	生猪存栏量	20 万头	预期性
21	畜禽养殖规模化率	75%	预期性
22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100%	预期性
23	人工饲草保留面积	200 万亩	预期性
24	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	7.5%	预期性
25	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	26000 元	预期性
26	集体收益 5 万元以上的村占比	100%	预期性

第四章 加快完善现代农业农村体系

农业是国之根本，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优势特色农业产业发展定位，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绿色发展为导向，以融合发展为路径，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推动神木农业高质量发展。

一、坚持优特产业定位，优化农业产业体系

（一）强基础、调结构，保障农畜产品稳定供给

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快调整种养结构，全面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大力发展设施蔬菜，稳步扩大畜牧业比重，因地制宜发展小杂粮、青贮玉米、优质牧草基地，不断扶持壮大种养专业村、合作社，逐步推进现代特色农业从量的提升迈向质的飞跃，完成现代特色农业从配角到主角的蜕变，供给能力显著增强。

（二）预风险、防疫病，保障农畜产品质量安全

建立健全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监管和可追溯体系，组织开展农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排查及专项风险监测预警工作，科学指导使用农药、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化肥以及其他农业产品投入品，加大环境污染的检测和治理力度，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认证体系，严格把控农畜产品生产、加工、流通等“从土地到餐桌”各个环节全过程安全。建立联防联控机制，突出抓好农作物病虫害和畜禽疫病的防治，定期发布病虫害预报，防范重大动物疫病，特别是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和布病发生风险，

保障农畜产品质量安全。

（三）优布局、扩规模，做强做大优势特色产业

合理优化产业空间布局，狠抓优势特色产业。以“保供、提质、增效”为主攻方向，坚持规模化发展，板块化推进的发展思路，做优蔬菜产业；按照“建基地、集散户、控质量、做品牌”的思路，以杂粮产品精深加工为途径，着力提高杂粮产品的附加效益，做精小杂粮产业；以提高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为重点，大力推进畜牧业良种化、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做强草畜产业；坚持“高效生态、道地优质”的原则，加快建设集中连片的中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积极发展中药材特色产业；积极挖掘和利用经济林的生态、绿化、美化等多种功能，建设规模化、园区化的基地，发展杂果特色产业。

（四）拓功能、促加工，加快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以“粮经饲统筹、种养加结合、一二三产融合”为统领，立足“接二连三”，延长农业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完善利益链，加快推进农业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引导农产品加工业向集群示范区集中，形成分工合理、优势互补、协调发展的三产深度融合。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指导推行龙头企业+基地+合作社+农户等产业化经营模式，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实现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推进休闲观光农业发展，依托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乡村振兴示范镇村、现代农业园区等载体，全力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五）创品牌、抓营销，提升农畜产品市场竞争力

加快“国香神木”区域公共品牌建设，抓好市内优质农产品产销对接、大礼包推介、电商平台销售，开设优质农特产品形象店，提供“放心食材”配送等服务。通过政策补贴的方式，鼓励特色农产品参加各类国际农产品展销会、网络直播以及新型传播媒介的宣传推广，支持农产品加工企业在国内外知名城市开设标准的“国香神木”农特产品专营店，推动农产品“走出去”，扩大影响力。完善农畜产品市场流通体系，全力推动农畜产品从“种得好、养得好”向“卖得好”转变，促进绿色农畜产品产销有效衔接，提高我市农畜产品市场占有率和核心竞争力。

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做强农业生产体系

（一）抓项目、提标准，不断改善农业生产条件

扎实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做到“旱能浇、涝能排、进得去、出得来”。开展土壤改良、耕地质量提升等农业基础项目建设，坚持建、管、护并重，提高农业防灾减灾能力。加强农田水利设施建设，推进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提升中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一批现代化灌区。因地制宜推广以蓄水、保水、集水、节水为主要内容的旱作节水技术，提高降水利用率。加强区域规模化高效节水农业示范区建设，积极推广膜下滴灌等先进适用的节水增效灌溉技术，促进节约高效用水，严格控制农业用水总量。

（二）重科技、增效益，持续抓好农业科技创新

坚持以农业现代化需求为导向，增强农业科技创新引领能力，

构建新的科技创新体系。加大农科教、产学研合作，建设市级专家大院及实验室，针对种养业重点环节进行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加快动植物优良新品种选育和筛选。不断提高种业创新能力，建立农作物种质资源库。推行畜禽遗传改良计划，加强畜禽种质资源保护。培育一批农业高新技术企业，形成产业联盟，加快推进合作示范基地等平台建设，建立健全成果转化激励机制，加快农业科技成果培育转化。

（三）引技术、提装备，提高现代农业装备水平

从粮食作物机械化向经济作物、饲草作物拓展，从种植业机械化向畜牧养殖业、设施农业、农产品加工业机械化延伸，从平原地区机械化向丘陵山区机械化进军。落实农机具购置补贴，加大新机具、新技术引进示范推广应用，提高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作业水平。积极引进舍饲自动上料、撒料等一整套自动化饲喂系统。研究推广 TMR 饲喂、饮水、药浴等机械设备的集成应用。不断提升农机专业合作社服务能力提升建设，培育农机专业户、合作社等，推进“互联网+农机作业”，推广应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移动信息技术，推进现代农业“机器换人”。

（四）治源头、保生态，持续优化农业生态环境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两山”发展理念，聚焦“蓝天、碧水、净土、青山”四大保卫战，紧盯秸秆、畜禽粪污两大源头，推进饲料、肥料、基料“三料”转化，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加强农业生态环境建设，紧紧抓住农业投入品减量增效、废弃物循环利用、生产资源保护等关键环节，整合各

项碎片化的单项措施，综合考虑当地资源环境承载力、生态类型和农业发展基础条件，探索农业生产与资源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有效途径，大力推进农业清洁生产，不断提高农业资源利用效率。

（五）靠数据、建平台，引领数字农业智慧先行

建立神木市农情全方位、立体化和多维度监测与预报体系，形成以农技人员为源头的苗情、墒情、病虫草害、疫情、自然灾害等动态信息监测点。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鼓励综合型电子商务企业拓展涉农业务，对接各类涉农电子商务平台，开展鲜活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电子商务试点示范，形成线上线下协同发展模式。开展“互联网+”智慧农村、智慧农业信息服务，构建农业生产、农村文化教育信息服务系统，积极开发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完善智慧畜牧系统，实现畜牧生产、流通、屠宰各环节信息互联互通。

三、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壮大农业经营体系

（一）推改革、建机制，激活农业农村资源要素

促进农村要素供给结构性、制度性转换，充分发挥优质高端要素资源与本土资源融合裂变的乘数效应，让人才、土地、资金、技术等关键要素资源集聚优化，打造动力更强、结构更优、质量更高的绿色发展增长极。全面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完成国家级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任务，做好省级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试点工作，不断激活农村资源要素，持续增强发展动能。持续推进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坚持形式多样和规模适当的原则，鼓励农户依法流转承包地开展适度规模经营，着力提

升小规模农户生产经营水平，探索多种形式的利益联结模式，加快推动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

（二）育主体、推模式，培育农业新型经营主体

扶持壮大家庭农牧场、专业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推动龙头企业集群集聚和转型升级，创新龙头企业联结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动农户的组织模式，与农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推行“户办场、场入社”经营新模式，优先支持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承担涉农项目，积极研究破解龙头企业用地、融资难题，集中培育高素质农民，组织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协会或联盟，构建紧密利益联结机制，逐步提升农业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组织化程度，让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成为引领现代农业发展、带动农民持续增收的主力军。

（三）强素质、提能力，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完善教育培训、规范管理和政策扶持“三位一体”的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体系，依托农业园区、涉农企业、农民合作社等建立实训基地，培养一批爱农业、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的高素质新型职业农民。大力开展创业培训，鼓励引导农民工和农业职业院校毕业生等人员返乡创业，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学历与能力提升行动计划，提升职业技能和就业能力。持续推进科技特派员制度实施，加快科技特派员队伍建设，基本实现特派员对全市行政村科技服务和创业带动的全覆盖。

（四）拓领域、重服务，提升社会化服务水平

推进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扩面、提档、升级，以服务小农户为重点，培育服务组织，创新服务模式，拓展服务领域，加快构建公益性和经营性服务相结合、专项和综合服务相协调的服务体系，提高综合配套服务质量和水平。整合“耕、种、养、管、收、加、卖”各环节服务，实现“田园到餐桌”的一站式、一体化服务，为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小农户提供土壤生态修复、绿色防控、质量追溯与防伪、机械化作业、冷链物流等多元化全产业链社会服务。加强新型经营主体智能化服务，建立数据信息共享机制，应用智能化统计分析手段，引导和支持发展新产业新业态。

四、夯实乡村振兴根基，完善乡村治理体系

（一）抓基础、全覆盖，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全面改善乡村硬件基础设施，增强城乡基础设施的协调性，用整体性、一体化思维合理规划城乡空间建设布局，加快推动城乡一体化发展。一方面，加强传统基础设施建设，加快补齐目前存在的突出短板，重点抓好农村交通运输、农田水利、农村饮水、乡村物流、宽带网络等基础设施建设。另一方面，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为乡村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加快推动农村水、电、路、气、通信、广播电视等传统基础设施提档升级，逐渐形成布局合理、城乡互通的基础设施体系，满足农村居民对高质量农业生产、高品质美好生活的现实需要。

（二）补短板、建长效，持续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补齐短板弱项，立足常态长效，加大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力度。

重点解决垃圾和污水治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村庄规划管理及人畜混居等突出问题。不断完善污水垃圾设施处理，建立市、镇、村三级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实现农村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全覆盖和农村垃圾的高效率处理。因地制宜开展农村“改厕”工作。积极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村容村貌得到有效提升。不断优化村庄建设布局，突出地域特色，着力打造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特色鲜明的村庄建设形象。建立健全共管共享长效机制，保障乡村道路维护、环境卫生保洁、公共安全管理、村庄绿化等工作全面开展。

（三）倡新风、促文明，提高乡村社会文明程度

立足乡村文明，采取多种形式，弘扬主旋律和社会正气，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改善农民精神风貌。切实保护好优秀农耕文化遗产，深入挖掘农耕文化蕴含的优秀思想观念、人文精神和道德规范，大力弘扬农村优秀传统文化，构建文明和谐乡村。挖掘和整合当地生活习俗和风土人情资源，创造出农民喜闻乐见的文化产品。积极传播科学健康生活方式，引导农民摒弃落后习俗，大力推动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等村民组织建设，开展乡风评议，建立道德激励约束机制，提高乡村社会文明程度，焕发乡村文明新气象。

（四）抓德治、强法制，构建和谐稳定治理体系

坚持自治为基、法治为本、德治为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原则，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农民安居乐业、农村和谐稳定。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为农村治理

体系及农村现代化提供政治和组织保障。深化村民自治实践，形成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的多层次协商格局。提升乡村德治水平，深入挖掘乡村熟人社会蕴含的道德规范，引导农民向上向善、孝老爱亲、重义守孝、勤俭持家。提高农村法治水平，加大农村普法宣传力度，引导广大农民遵法守法用法意识。

第五章 优化现代农业农村空间布局

一、优化现代农业空间布局

充分发挥神木市比较优势和区位优势，进一步优化特色优势产业区域布局，按照“因地制宜、突出特色、适度规模、集中连片”的原则，“扩优缩劣，提质增效”，形成北部种养循环生态型功能区、中部优势产业特色型功能区、南部沿黄林果经济优化型功能区和城市近郊农业融合型功能区（表 5-1）。

表 5-1 神木市特色优势产业区布局

序号	名称	涵盖范围（镇街）
1	北部种养循环生态型功能区	大柳塔镇、中鸡镇、尔林兔镇、孙家岔镇、锦界镇、店塔镇、西沙街道 7 个镇街
2	中部优势产业特色型功能区	栏杆堡镇、花石崖镇、高家堡镇、贺家川镇部分区域、永兴街道、西沟街道部分、迎宾路街道部分区域 7 个镇街
3	南部沿黄林果经济优化型功能区	马镇、贺家川镇部分、万镇、沙峁镇 4 个镇街
4	城市近郊农业融合型功能区	西沟街道部分、迎宾路街道部分、麟州街道、滨河新区街道 4 个镇街

（一）北部种养循环生态型功能区

地域上覆盖大柳塔镇、中鸡镇、尔林兔镇、孙家岔镇、锦界镇、店塔镇、西沙街道 7 个镇街。本区域土地平坦，光照充足、排灌方便，多为草原和农耕地以及采煤沉陷区综合恢复治理农田，适宜进行机械化耕作，地下水源较为充足，并有着得天独厚的下湿滩地区。依据产业发展和自然资源禀赋，该区重点发展高产玉

米、马铃薯，优质肉羊、肉牛种养殖循环生态产业。

高产玉米产业：神木市为全国春玉米优势种植区，玉米栽培产量高，有着独特的区位优势和发展潜力。同时随着全市生猪、肉牛和家禽饲养量的逐年增加，饲草料的需要也日益增加，玉米种植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通过推行玉米标准化、节水灌溉技术及水肥一体化种植技术，保障农畜产品有效供给，确保农畜业健康有序发展（图 5-1）。



图 5-1 全国玉米优势区域布局示意图

马铃薯产业：神木市地处全国马铃薯的优生区和高产区，农业部在《全国优势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2008—2015 年）》的 16 个主要农产品生产优势区域中，将陕西西北部的榆林市（含

神木市)规划为西北马铃薯优势区范围。神木种植的马铃薯生育期长、晚疫病发生轻、品质优良,是主要的淀粉、炸片、炸条用原料马铃薯、粮菜兼用薯的主产区。同时,陕北群众具有种植马铃薯的历史传统和丰富经验,而且马铃薯一直是陕北人民生活中不可替代的重要食品和农民的主要经济来源。随着市场需求的变化,马铃薯产业在陕北地区仍有较快发展。本区内通过推行喷灌、滴灌和地膜覆盖等技术,形成优质马铃薯规模化种植区。同时兼顾南部的高家堡镇等部分镇村,发展旱作马铃薯产业(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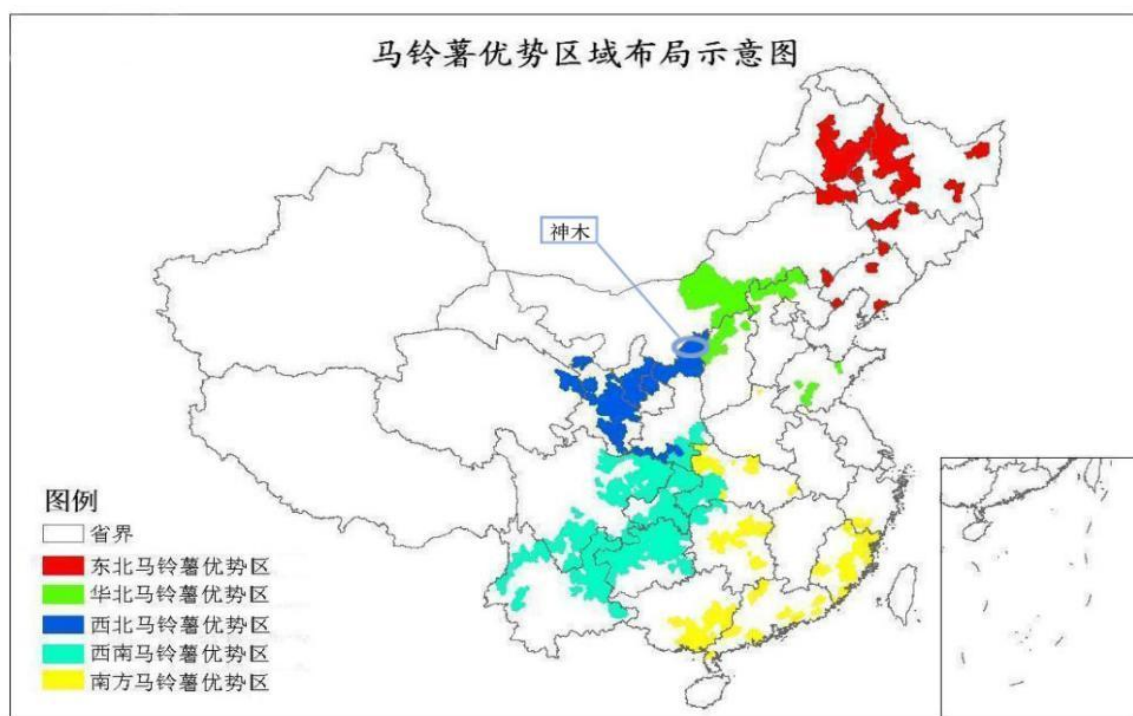


图 5-2 全国马铃薯优势区域布局示意图

优质肉羊产业：榆林市是陕西省重要的畜牧业生产基地，神木市是榆林市重要的羊子饲养基地，以羊为主的畜牧业是神木市的农业主导产业，农业部在《特色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

（2013—2020 年）》中，将陕北北部规划为特色绒山羊优势产区。根据《中国农业展望报告（2015-2024）》，预计羊肉消费需求持续增长，考虑我国居民膳食结构、消费习惯、肉类价格等因素，预计未来中国羊肉消费继续增加，特别是少数民族地区消费呈刚性增长。本区内以现代化、规模化、标准化和工厂化为主导，建立优势羊子养殖区，发展规模养殖、整村推进养殖，承载全市羊子“双百万”工程的 80%以上养殖量；兼顾中南部的栏杆堡、高家堡、花石崖等镇，按照生态化主导，建立羊子绿色养殖优势区，发展羊子适度规模养殖产业（图 5-3、5-4）。



图 5-3 全国特色草食畜区域布局图



图 5-4 全国肉羊优势区域布局图

优质肉牛产业：神木市北部为农牧交错带，人工种草保存面积达到 170 万亩、天然草场 510 余万亩，年种植青贮玉米、甜高粱等饲草 10 万亩，由于实行退耕还林（草）、封山禁牧、产草量大大增加，加之长期受草原文化影响，广大群众素有养牛传统。神木市内大型煤炭企业陕煤、神东、神朔等以及周边内蒙古、宁夏自治区，对牛肉食品都有较大的消费需求，只要将各要素适当整合、链接，产业化前景非常广阔。要本着“分散繁殖、集中育肥”的思路，建设一批牛养殖整村推进示范村，推进肉牛规模化养殖，建成 5 万头优质供港肉牛生产基地。兼顾中南部的栏杆堡镇、高家堡镇、花石崖镇等，按照生态化主导，建立肉牛绿色养殖优势区，发展肉牛适度规模养殖产业。建成省级肉牛养殖基地

示范县（市）（图 5-5、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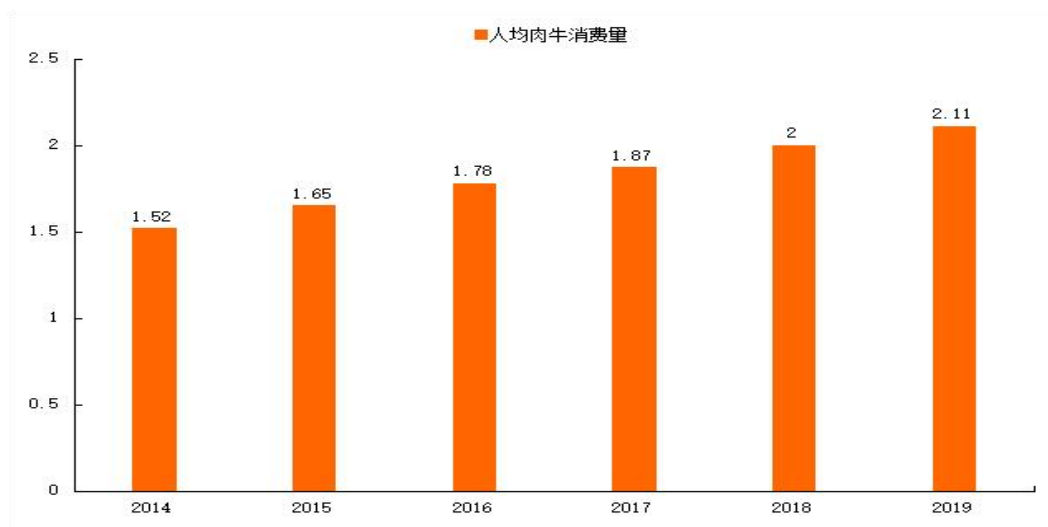


图 5-5 2014-2020 年中国人均牛肉消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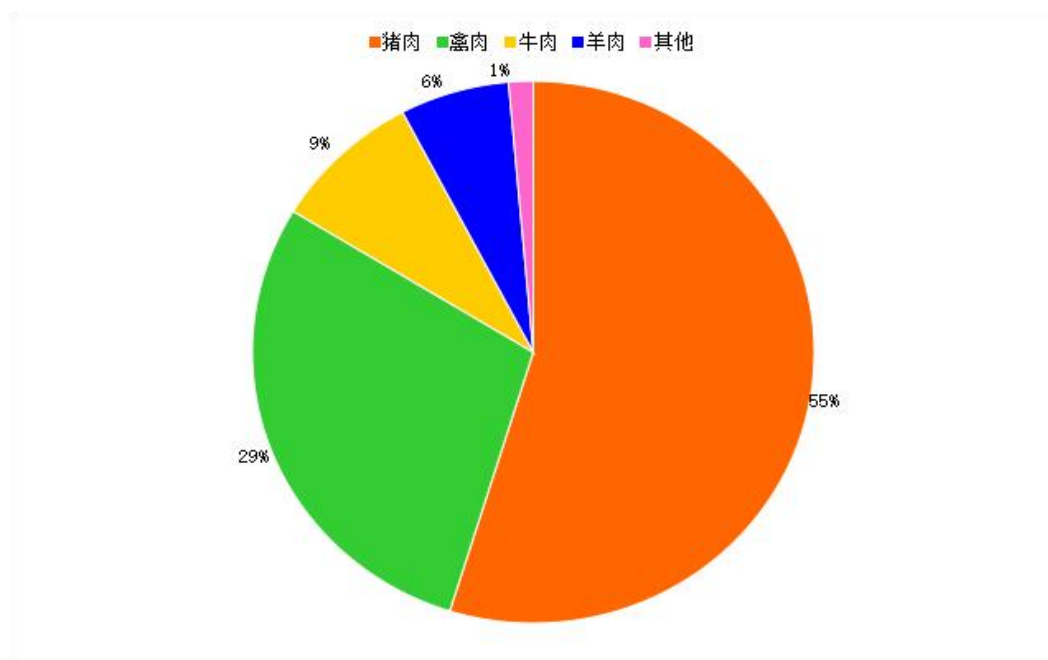


图 5-6 2020 年中国畜禽养殖行业竞争格局分析

（二）中部优势产业特色型功能区

地域上涉及 7 个镇街，覆盖栏杆堡、花石崖、高家堡、贺家川等 4 个镇部分区域以及永兴、西沟、迎宾等 3 个街道部分区域，

约占全市国土总面积 37.76%。该区域梁峁纵横，土层深厚，光照充足，少雨多旱，窟野河、秃尾河流经本区，支沟众多。本功能区依托旱作农业，重点发展名优小杂粮和中药材特色种植产业。

名优小杂粮产业：神木市是全国小杂粮优势产区，品种全、面积广。在农业农村部发布的《特色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中，重点发展 10 类 144 种特色农产品，神木被规划为绿豆、谷子、糜子等特色小杂粮的优势区域范围。神木于 2012 年被中国粮食行业协会授予“中国黑豆之乡”。同时，随着社会的发展和科学的进步，人民整体生活水平提高，开始注重粮食消费的营养全方位，一个以小杂粮为时尚的粮食消费结构悄然兴起，小杂粮的消费量与日俱增。神木市作为全国小杂粮主产区，把名优小杂粮作为重点产业扶持与发展，通过主推水平沟、精量播种、机械化作业等栽培模式，发展名优小杂粮产业，对于提高杂粮品质，树立产地品牌，保障粮食供应有着积极的作用。

中药材特色产业：神木市药用植物种类丰富，中药材种植历史悠久，具有种植中药材的优越条件。据有关记载，全境分布国家重点药材 40 多种，道地药材 30 余种，主要品种有黄芩、柴胡、甘草等。神木市将继续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农业产业转型升级，重点发展以柴胡、黄芩、远志、酸枣等四类中药材为主的特色种植产业，不断扩大种植规模、完善产业链条。

（三）南部沿黄林果经济优化型功能区

地域上覆盖马镇、贺家川镇部分、万镇、沙峁等 4 个镇，本区域山高沟深，石多土薄，川道属黄河冲积土，相对高差较大，

水土流失严重，窟野河、秃尾河流经本区与黄河汇合。该区域重点发展设施蔬菜及杂果种植特色产业。

设施蔬菜特色产业：神木市作为重要的能源化工基地，城市规模不断扩张和人口持续增加，城镇对蔬菜瓜果等鲜活农产品需求刚性增长，而蔬菜生产在保障城乡居民基本消费需求和提高生活质量方面具有重要的作用。沿黄土石山区水资源丰富，川道地区交通便利，条件较好。北部的沙漠草滩区，地势平坦，地下水资源丰富，是神木市发展大漠蔬菜的优势区。全市蔬菜基本形成了温室与拱棚相配套，保护地与露地相结合的模式。未来随着城镇化率进一步提高，对于蔬菜瓜果的需求量将会有大幅度的提升，这为蔬菜瓜果产业的发展带来了广阔的消费群体和发展空间。以“一河两川”滩地区和城郊区域，重点推进设施蔬菜产业发展。兼顾北部风沙草滩区，发展大漠蔬菜产业。

杂果特色产业：神木市南部的黄河沿岸土石山区是全国五大集中连片优质红枣产区之一，是中国红枣原产中心的一部分，在《特色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2006—2015年）》的10大类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域中，神木市黄河沿岸土石山区被规划为全国特色大枣优势区域。红枣产业是神木市南部黄河沿岸土石山区的一项优势产业。积极发展红枣产业市场前景广阔，力争把南部黄河沿岸土石山区的红枣带，建设成为全市惠民工程的新亮点。因此，发挥神木特色红枣产区的资源优势，红枣作为主导产业成为神木市的必然选择。通过提档升级现有枣园，推进低产园改造，持续稳定推进红枣产业发展（图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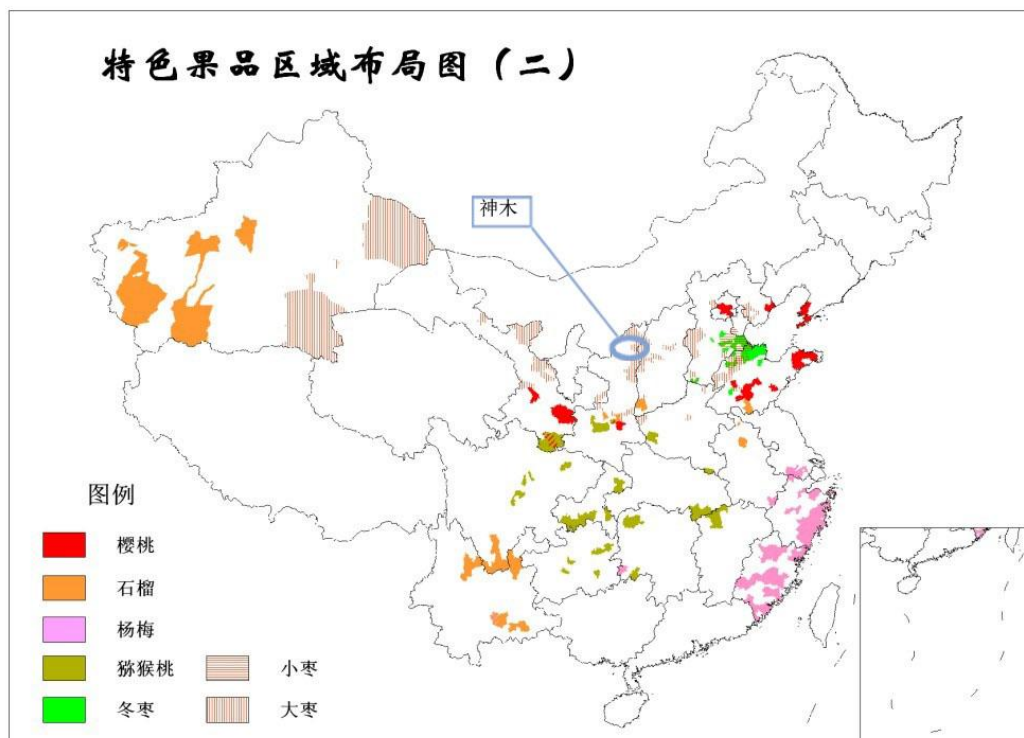


图 5-7 全国特色果品区域布局图

神木市境内东南黄河沿岸土石山区及中部丘陵沟壑区土壤为黄绵土，质地疏松，含大量矿物元素，且区域内无大型工矿企业，环境无污染，空气质量优，具有发展山地苹果产业的土地、气候、环境、区位、经济五大优势，具备世界级苹果优生区七大黄金指标，是生产有机、绿色果品的理想之地。“十四五”时期，神木将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苹果产业发展的意见》和陕西苹果“北扩西进”发展战略，按照“优化结构、扩大规模、科学管理、品牌带动、强化营销”的发展思路，稳步推进山地苹果种植，将山地苹果产业真正打造成特色高效产业。

（四）城市近郊农业融合型功能区

休闲农业是贯穿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生产、生活和生态功能，紧密连结农业、农产品加工业、服务业的新型农业产业形态和新型消费业态。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居民收入的提高，城乡居民对休闲消费需求高涨，休闲农业已进入快速发展的新阶段。立足“富裕农民、改造农业、建设农村”，按照“夯实基础、加快转变、提升水平、引领发展”的思路，以神木城市为中心，半小时车程经济圈为主，重点发展一批农业、文化、科技、生态、旅游的休闲观光农业示范园；以各镇政府所在地为中心，重点发展一批农业、生态、旅游为主的休闲观光农业示范点。

二、优化现代农村空间布局

（一）强化乡村空间布局引导

坚持乡村发展与国土开发空间相适应，与新型城镇化进程相协调，统筹空间资源配置，合理布局乡村生产、生活和生态“三生”空间，分地区、分阶段有序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坚持人口资源环境相均衡、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相统一、空间布局与发展实际相结合，立足全市地域、生态、经济、交通、历史等基础，合理确定各区域、镇街、村组的发展方向和重点，构建“一带一路一域引领，两川三区四镇街支撑，八型驱动、多点示范”的空间导引格局（图 5-8）。

一带：围绕大保当、锦界、麟州街道、店塔、孙家岔、大柳塔城镇带，重点为以工带农、以城带乡、以镇带村推进乡村振兴。

一路：沿黄路沿线，重点发展沿黄旅游、休闲观光，并进行生态修复。

一域：以尔林兔镇为乡村振兴全域示范镇，全域开展示范村建设，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两川：秃尾河川道、窟野河川道，重点发展生态产业、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

三区：北部风沙草滩区发展规模化现代农牧业，中南部丘陵沟壑区发展山旱地特色农业及中药材种植，沿黄土石山区以发展特色林果辅之以生态修复保障。

四镇街：中鸡镇、西沟街道、栏杆堡镇、贺家川镇，是全市乡村振兴的重要支撑镇街。

八型：全市乡村振兴八个发展类型（城市组群发展型、重点镇联动发展型、风沙草滩区型、工业集聚型、丘陵沟壑区型、沿黄土石山区型、重要生态功能型、文旅发展型）。

多点：巩固提升乡村振兴示范村，成为全市建设宜居美丽乡村的有效载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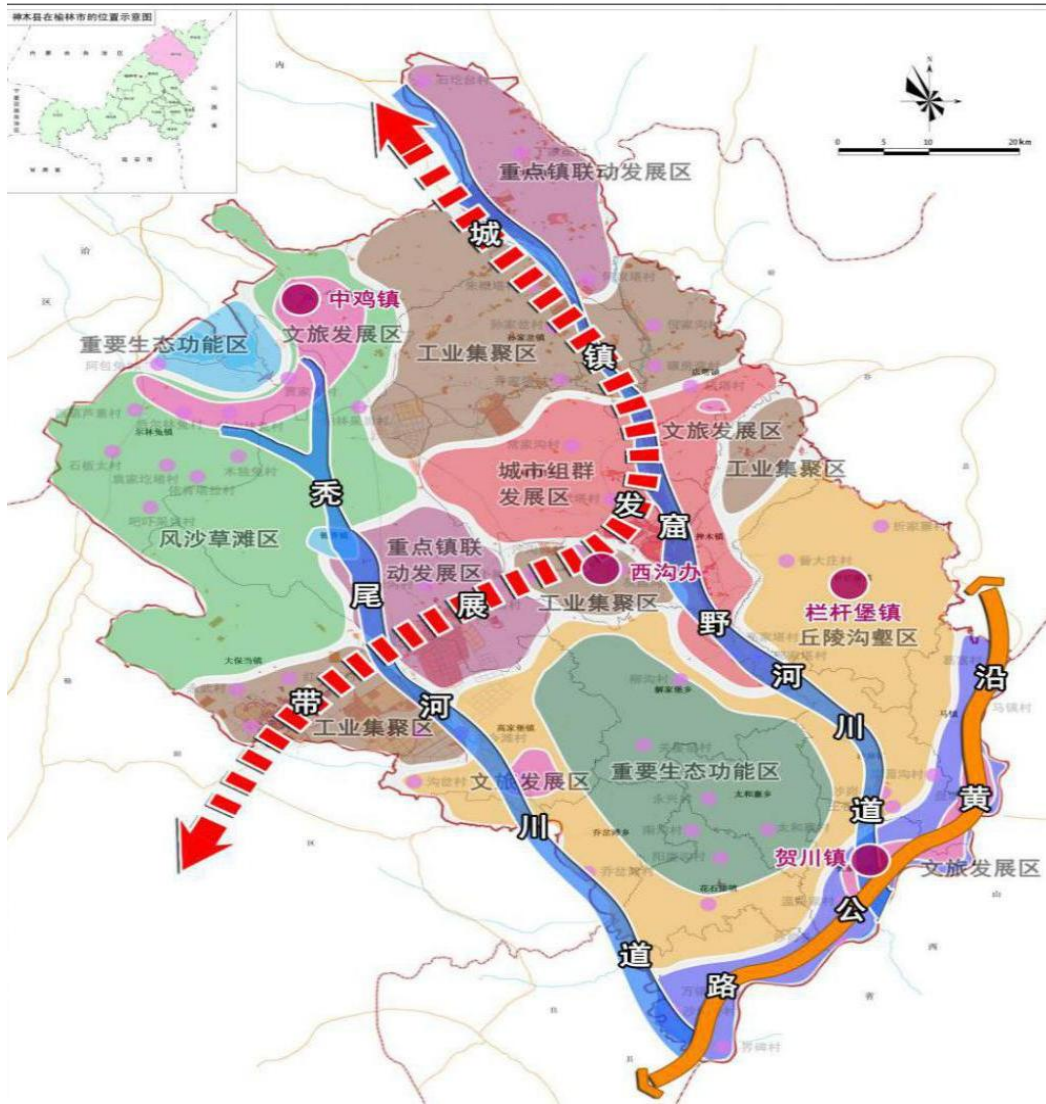


图 5-8 神木市乡村建设空间布局图

(二) 优化乡村“三生”空间

严格保护农业农村生产用地和生态用地，统筹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协调发展，打造集约高效生产空间，营造宜居适度生活空间，保护山清水秀生态空间。

1. 高效利用生产空间。优化乡村生产空间布局，完善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完善生产经营体系，提升生产空间集约利用率。以市城区、重点镇和产业园区为主要载体，加快涉农产业集聚发展，

发挥规模经济效益。以农产品优势产区为基础，加强农产品集散中心、物流配送中心和展销中心建设，为农业发展提供支撑。推进农村土地整治、中低产田改造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稳步提升耕地质量，全面提升高标准农田管理水平。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结构与布局，结合乡村特色，因地制宜，合理安排农业生产、农村发展用地，推进特色产业发展。支持设施农业发展用地，引导项目合理选址，严格规范附属设施用地规模，提高农业设施使用效率，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推进土地适度规模化经营，加快扶持农村合作社等经营主体，加快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和产业化示范基地建设，推进农业规模化、标准化生产。

2. 合理布局生活空间。按照城乡一体化要求，统筹规划城乡环境基础设施，优化布局城乡环卫设施，改善农村生活居住环境。逐步推进农民居住向城镇和新型社区及中心村集聚，既有利于解决居住分散带来的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大、利用效率低等问题，还可以有效控制农村居民点用地规模。保存原生态村居风貌，保留乡村景观特色，保护自然和人文环境，注重融入时代感、现代感。强化空间利用的人性化、多样化，着力构建便捷的生活圈、完善的服务圈、繁荣的商业圈，让乡村居民过上更舒适的生活。

3. 严格保护生态空间。统筹确定不同区域的生态功能及环境主体功能定位，明确开发方向，完善开发政策，控制开发强度，规范开发秩序，逐步形成人口、经济、资源环境相协调的空间发展格局。建设以水源涵养、退耕还林还草、流域综合治理为主的林业重点项目，以城乡环境污染整治、农村环境污染综合整治为

主要内容的生态环境体系。以建设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为契机，整合各类资源，切实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建设以生态文明培养、生态教育基地建设为主要内容的生态文化体系；环境监测制度规范、环境安全预案完善、反应快速的保障体系。发挥神木市城区、工业园区、旅游景点及重点镇街区域辐射作用，改善人居环境和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植被，巩固黄河上游防护林建设、天然林保护和退耕还林成果；防治地质灾害和水土流失，防止有害生物入侵；发展生态经济，注意防止资源开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或不利影响，减少入河泥沙量，加大对河流、湖泊、湿地的保护力度，防治农业面源污染，严格控制水环境污染、大气污染。

（三）分区发展要求

统筹考虑地形地貌、经济发展、资源分布、文化特色等现状特征，基于村庄产业、生态、人口、治理等多维关系，将市域乡村划分为城市组群发展区、重点镇联动发展区、风沙草滩区、工业集聚区、丘陵沟壑区、沿黄土石山区、重要生态功能区、文旅发展区等八个类型区，形成区域联动、全域一体的乡村振兴发展格局。各类型区制定具体发展指引，明确发展方向和重点，探索适宜本区域发展路径，形成各具特色、针对性强的乡村振兴道路。

城市组群发展区要充分发挥城乡交错、结合面广的特点，以及辐射点源多、辐射力强的优势，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加快农村新型社区和新农村建设，高水平推进乡村振兴，形成组群联动、融合发展的乡村振兴模式。

重点镇联动发展区要充分发挥经济强镇的辐射带动作用，促

进城镇、产业园区、村庄一体化发展，推进农村居民就地就近安居和转移就业，探索镇村一体、园村一体的发展道路。

风沙草滩区要充分发挥地势平坦、水源充足、农业基础扎实、生态资源丰富的特点，推进土地规模化经营，提升农业机械化和智慧化发展水平，推进重要生态功能区和水体保护，积极发展休闲农业、智慧农业等产业业态，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走现代高效农业带动的乡村振兴道路。

工业集聚区要依托高端能化基地建设、产业园区建设发展工贸服务业，促进群众就业创业，结合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恢复生态环境，加快新型社区和新农村建设，发展接续产业。

丘陵沟壑区要加快发展山旱地特色农业，结合扶贫移民搬迁和生态林场建设工程，对交通不便、生产生活条件差的居民点进行搬迁和集中居住，引导分散人口向镇区周边集中。

沿黄土石山区依托沿黄旅游带建设和红枣、山地苹果、设施蔬菜种植，加快黄河沿岸生态恢复，发展生态旅游、乡村旅游、农产品加工业等经济产业，增加村集体和农民收入，走多元推动的乡村发展道路。

重要生态功能区要实施生态修复工程，推进重要山体、水体和重要生态功能区保护，制定实施生态补偿机制，加大投入力度，完善设施配套，探索生态发展新模式。

文旅发展区要积极推进镇村联动、景村融合发展，加强生态资源、历史文化资源保护，推进田园综合体、特色建设，统筹谋

划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配套以及旅游业发展布局，提升旅游业发展档次和水平，形成文旅引领型的乡村发展模式（表 5-2）。

表 5-2 神木市乡村振兴分区发展指引

分区类型	范围	共性分析	发展引导
城市组团发展区	主要包括麟州街道、西沙街道、滨河新区街道、迎宾路街道北部地区、店塔镇南部地区	这一区域城镇化进程快，城乡融合水平高，是发展新型城镇化的主要区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快城市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内的村庄撤村建居，推动其它村庄建设成为新型农村社区或新农村。 2. 积极推进特色二产和商贸物流等三产发展，打造特色经济板块，增强经济发展活力。 3. 利用靠近城区的优势，强化人才帮扶和技术支持，积极吸引工商资本下乡，加大对纯农村的投入和帮扶。 4. 加强农田林网、环城绿带和隔离带建设，避免城市建设连绵一体。 5. 积极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实现城乡高水平一体化发展。
重点镇联动发展区	大柳塔镇、锦界镇中南部地区	这一区域距离县城较远，但能够充分发挥经济强镇的辐射带动作用，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合现状建设用地中大量功能单一、重复、布局杂乱的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集中用地功能，配置专类综合市场、大型超市、一定规模商业综合体等，使得用地的功能得到升级，提高土地的利用效率。 2. 推进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向农村延伸，实现近郊村与城镇设施同质共享。 3. 强化镇区、园区对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吸纳作用，以产业园区、城镇和商贸业等为载体，促进农民就地就近安居和转移就业，并保障务工人员与城镇居民享有同等待遇。 4. 壮大集体经济，通过引进社会资本、村社共建等形式，采取土地等资源出租入股，增加村级集体和农民收入。 5. 加强环境污染防治，发展环境友好型产业，避免工业发展对乡村环境的破坏。

分区类型	范围	共性分析	发展引导
风沙草滩区	主要包括尔林兔镇西部和南部区域、锦界镇北部区域、中鸡镇西南部区域、大保当镇北部区域	这一区域耕地相对较多、水资源丰富、农业基础扎实,以发展农业为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加快现代农业发展,推进农业规模化经营,提高农业机械化、信息化发展水平,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打造规模化种植、养殖基地。 2.实施农业品牌创建战略,突出羊子、生猪等优势资源,创建优质农产品品牌。加强农业产业园区建设,推进农业科技示范园、循环农业示范区等园区建设,打造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 3.推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依托特色农业,发展观光采摘、娱乐休闲、创意农业等乡村旅游业,推进农业特色小镇、田园综合体建设。 4.加强农业企业和合作社的带动作用,壮大集体经济,通过引进社会资本、村社共建等形式,采取土地等资源出租入股,增加村集体和农民收入。 5.积极吸引各类人才返乡,为乡村振兴提供强大人才支撑。 6.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不断提升宜居水平。 7.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推进畜禽水产养殖废水污染防治。 8.加强农田水利工程建设,推广使用高效的节水灌溉技术,发展节水农业。
工业集聚区	主要包括孙家岔镇、店塔镇北部区域、中鸡镇	这一区域工业园区密集,非农产业就业机会多,村民受工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以各类工业园区、工矿企业为重点,进行以产业循环为目标的生态化改造和建设,吸纳周边居民就业。 2.依托企业、园区,完善周边镇区道路交通,集中优化停车、维修、餐饮、物流等商业配套设施,可以通过村民入股,以村组为单位进行建设运营。

分区类型	范围	共性分析	发展引导
	中北部区域、大保当镇中南部区域、西沟街道、永兴街道	化影响较大,以发展工贸服务业为主。	<p>3.做好地区垃圾清运及环境治理相关工作,进一步加大地区绿植覆盖比例,完善垃圾收集清运处配套设施,降低工业对地区水、土、空气的污染。</p> <p>4.实施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对沉陷区进行生态修复和土地复垦,利用治理好的土地发展接续产业。</p>
丘陵沟壑区	主要包括栏杆堡镇、沙峁镇、花石崖镇、高家堡镇南部区域、马镇西部区域、贺家川北部区域、万镇北部区域	这一区域农业生产条件相对较差、人口流失、空心村和留守现象严重、生态保护要求迫切,以人口搬迁集聚、生态修复、特色农业发展为主。	<p>1.提升农业发展水平,以中药材、小杂粮、杂果等为重点,加快都市农业、生态农业、设施农业发展,提升发展质量和农产品品牌。大力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业发展,提升农业附加值,促进农民增收致富。</p> <p>2.推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依托特色农业,发展观光采摘、娱乐休闲、创意农业等乡村旅游业。</p> <p>3.采取土地、山林、水域等资源出租入股方式,增加村集体和农民收入。</p> <p>4.加强空心村整治,结合扶贫移民搬迁和生态林场建设工程,对交通不便、生产生活条件差的居民点进行搬迁和集中居住,引导分散人口向镇区周边集中。</p> <p>5.实施水源工程、基础设施工程建设,提升农业发展能力、交通出行能力,解决现状基础设施不足问题。</p>
沿黄土石山区	主要包括马镇东部区域、贺家川南部区域、万	这一区域靠近黄河沿岸,有红枣种植传统,以发展沿黄旅游	<p>1.依托黄河,推进设施蔬菜、山地杂果、红枣种植,发展沿黄旅游服务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推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p> <p>2.对黄河沿岸土石山进行生态修复,扩大绿化面积,防止水土流失。</p> <p>3.村庄建设上要维持原有的村落风貌,以美丽宜</p>

分区类型	范围	共性分析	发展引导
	镇南部区域	业、红枣种植加工业为主。	居乡村为标准,按照“一村一品”的要求进行建设。
重要生态功能区	主要包括红碱淖湿地,窟野河湿地、秃尾河湿地、乌兰木伦河湿地、瑶镇水库、臭柏自然保护区、长城沿线常绿混交林涵养区	这一区域生态环境敏感,是重要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区、湿地保护区、水源涵养区。	1.严格执行生态红线管控要求,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实施生态修复工程,加强山体生态、河湖水系和森林植被建设,禁止砍伐植被、围湖造田等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严禁污染物排放。 2.依托优美的自然生态环境,积极发展环境友好的特色农业、生态观光、休闲旅游、农家乐、民俗体验等产业。 3.推进生态环境高度敏感区村庄撤村并点。
文旅发展区	主要包括高家堡古城与石峁遗址区、	这一区域生态资源、文化资源丰富,是重要的旅游	1.加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历史遗迹保护,加强自然生态景观资源保护,开展生态修复工程,不断提升生态景观价值。 2.推进产业融合发展,在保护的基础上做大做强旅游业,发展生态旅游、文化休闲、民俗体验、

分区类型	范围	共性分析	发展引导
尔林兔镇、淖尔镇、万亩草原周边区、杨家城遗址区、贺家川和马镇红色遗址遗迹区	开发区和风景名胜區,村庄与景区联动发展潜力大。	美食体验等业态,打造知名的旅游村镇。 3.依托旅游业发展,加快镇村联动发展,优先为本地农村居民提供就业岗位,提高农业收入。推进景区旅游与现代农业融合发展,开展创意农业、农耕体验、休闲采摘等农业旅游业,推进田园综合体、特色小镇建设。 4.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充分挖掘利用地方传统文化符号,打造特色乡村风貌。依托旅游度假区和风景区建设,加快农村新型社区和新农村建设,高标准打造,实现景区和村庄相互融合,联动发展。 5.加强设施配套建设和环境综合整治,不断提升美丽宜居水平。	

第六章 重点建设任务

农业部分

“十四五”时期，全市确定以“肉羊肉牛、玉米、小杂粮”为主导优势产业，以“特色林果、马铃薯、设施蔬菜、中药材、渔业、奶业”为特色农业产业，形成“3+6”的农业产业发展格局，推动农业产业全面高质量发展。

一、以“增羊、扩牛、稳猪”为重点，推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一）推动羊子“双百万”工程建设

组织实施百万只肉绵羊生产基地建设和百万只陕北白绒山羊提质增效工程，大力提升养殖规模和养殖标准化水平。巩固和发展陕北肉羊新品种培育已取得的阶段性成果，以高繁湖羊为母本，国外专门化肉羊品种为父本的杂交繁育体系初步建立，同时进一步开展多胎型肉用绵羊新品种培育。加强陕北白绒山羊繁育体系建设。按照“优种群、稳规模、提品质”的思路，构建陕北白绒山羊种群培育、规范养殖、研发创新的产业体系，丰富陕北白绒山羊品种结构，同时，组织开展品系选育，重点培育超细超长型、高产绒量型、高繁殖率型3个品系，不断丰富陕北白绒山羊品种结构，促进陕北白绒山羊提质增效。实施基础母羊引种补贴项目，建设一批湖羊、白绒山羊养殖示范村，大力发展家庭适度规模养殖，配套实施圈舍、储草棚、青贮窖、种草补贴，引导为养而种，以草定畜，草畜平衡，为荒漠草原增绿、草食畜牧业可

持续发展、羊产业增效、农牧民增收提供技术支撑与服务。到2025年，全市羊子产业生产总体保持稳定发展，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和组织化程度大幅提高，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机制基本建立，全产业链发展形态初步形成，羊产业对整个农业结构乃至全市产业结构调整带动效益初显。发展以湖羊为主的肉绵羊饲养量达到100万只，以陕北白绒山羊为主的绒山羊饲养量达到100万只，“双百万”目标全面实现，羊子产业成为优势产业集群，带动全市农业结构发生根本性调整。

专栏1

1.百万只肉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扶持建设20个肉羊核心育种场，年供种能力达到10000只，肉羊标准化扩繁场100个，建设肉羊养殖示范村50个，每年引进优质肉羊母羊5000只，公羊100只。

2.百万只陕北白绒山羊提质增效项目。扶持建设核心育种场10个，年供种能力达到5000只，扩繁场50个，每年建设陕北白绒山羊养殖示范村5个，每年引进陕北白绒山羊母羊5000只，公羊100只。

3.基础设施补贴项目。整村推进羊养殖示范村的养殖户给予当年新建的圈舍、储草棚、青储窖建设补贴。

4.饲草种植补贴项目。整村推进项目村养殖户当年种植高产优质牧草（苜蓿）集中连片20亩以上的，每亩一次性补贴300元，每户最高不超3万元；青储玉米收贮参照中央粮改饲项目相关规定执行。

5.羊子养殖专业合作社扶持项目。对于由整村推进示范村项目户联合成立的、发挥作用强、管理规范、运行良好的羊子养殖专业合作社，给予财政扶持奖励。

6.精深加工建设项目。建设年生产800吨的无毛绒、年屠宰加工100万只肉羊生产线各1条，打造羊子全产业链。

（二）实施肉牛提质增量行动

坚持“分散繁殖、集中育肥”的思路，以省级肉牛养殖基地示范市为契机，大力发展适度规模养殖，稳步推进标准化生产。按照“市场化运作、政府引导、合作社+农户”的方式，大力实施“扩牛”工程，力争到 2025 年，全市以西蒙塔尔、安格斯及秦川为主的优质肉牛存栏达 12 万头以上。依托能繁母牛扩群增量补贴政策，配套开展圈舍、青储窖、草棚和“见犊奖母”等补贴政策，建设一批基础母牛养殖示范村和家庭适度规模养殖示范户，从外调、扩繁、育肥、加工、销售全产业链，到防疫检疫、质量追溯、检验检测、产品研发、品牌建设各环节，进行一体化运作，稳步推进标准化生产，提高单产水平和生产效率。以供高端牛肉为导向，推广冷冻精液人工授精，构建从饲草种植、饲料加工、优质肉牛繁育、科学育肥、初加工、精深加工到冷链配送、餐饮连锁、废弃物综合利用、皮革加工利用的肉牛全产业链生产体系。通过扶持行业领军企业，示范引领带动，全面推行养殖专业化、生产标准化、经营产业化、销售品牌化、服务社会化、模式多样化，促进全市肉牛产业一二三产深度融合、协调发展。

专栏 2

1.肉牛标准化生产建设项目。扶持建设千头肉牛养殖龙头企业 5 个；每年引进种牛 5000 头，每年选择 10 个以上行政村，整村推进肉牛产业发展。整村推进项目村养殖户从神木市境外每引进 1 头能繁母牛一次性补贴 4000 元，每户引种补贴不超 10 头，同时配套开展“见犊补母”项目，项目户引进的能繁母牛每产 1 头牛犊，补贴 2000 元。

2.基础设施补贴项目。对整村推进项目村养殖户当年新建圈舍、储草棚、青储窖进行财政补贴。

3.饲草种植补贴项目。整村推进项目村养殖户当年种植高产优质牧草（苜蓿）集中连片20亩以上的，每亩一次性补贴300元，每户最高不超3万元。

4.保险补贴项目。项目户对新引进的能繁母牛购买保险的给予保费补贴。

5.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扶持项目。项目村项目户联合成立的、发挥作用强、管理规范、运行良好的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每年扶持奖励5—10万元。

（三）稳定生猪产能

积极承接陕西“生猪北移”战略，以“菜篮子”工程建设为抓手，推进生猪产业健康稳定发展，促进生猪稳产保供，守好生猪产品有效供给底线。持续推进生猪生产恢复行动，调整优化生猪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大力发展适度规模养殖，推行规模化养殖标准化生产技术，提高生猪标准化规模水平。强化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提高环境保护水平。完善疫病防控体系。加强生猪调出、调入环节监管，推行生猪养殖场户网格化管理。统筹做好非洲猪瘟以及口蹄疫、猪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等重大疫病防控，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疫情。加强疫病防控技术培训和分类指导，提升养猪场（户）生物安全防护水平。提高生猪屠宰现代化水平。实施生猪屠宰标准化示范创建项目，严格生猪定点屠宰管理，严格处置风险隐患，清理整顿小型屠宰场点，加快屠宰企业标准化建设和转型升级改造。确保到“十四五”末，全市生

猪存栏量达到 12 万头，出栏量达到 18 万头，养殖规模化率达到 80%以上，实现自给自足并有调出。

专栏 3

1.生猪标准化生产扶持项目。扶持建设原种猪场 1 个，祖代猪场 2 个，万头规模养猪场 2 个，扶持存栏 250 头规模以上生猪养殖场 20 个，百头适度规模养猪户 100 户。

2.生猪屠宰水平提升项目。提升改造神木市志成肉联食品有限公司等 4 个生猪定点屠宰加工厂，规范生猪屠宰行业管理秩序，切实做好猪肉加工流通环节非洲猪瘟防控和生猪稳产保供工作，确保生猪及产品全产业链质量安全。

3.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推行种养结合，粪肥就地就近运输和施用，配套建设粪肥田间贮存池、沼液输送管网、沼液施用设施等，打通粪肥还田通道。建立健全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体系，采取引进、自主培育等措施，加快建设一批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厂项目和配套收集点。

（四）大力推进饲草饲料产业发展

坚持草畜平衡发展，建立健全饲草料生产体系。积极调整优化“粮食作物、经济作物、饲料作物、优质牧草”四元种植结构，结合中央“粮改饲”项目以及《神木市农业革新发展若干意见》，扩大优质饲草种植面积，推广秸秆及牧草打捆、制块、制粒技术。推广种植优质苜蓿、沙打旺、甜高粱、燕麦草及青贮玉米等优质饲草，引进试验杂交构树、饲料桑（蛋白桑）等新饲草资源，改良利用天然草原和灌木林地，充分开发利用沙地、盐碱地种草。推广生物发酵饲料，开发利用酒糟、红枣、果渣等工业副产品，农作物秸秆、灌木、乔木枝叶等农林副产品。促进农作物秸秆高

效利用，鼓励玉米青贮、黄贮，农作物秸秆加工饲料化利用率达到 90%以上。推进饲草料专业化生产，加强饲料加工、流通、配送体系建设。到 2025 年，人工饲草保留面积达到 200 万亩以上，草地植被覆盖度恢复提高到 75%以上，草地等级达到二等三级以上。

专栏 4

1.农林副产品饲料加工利用项目。开发利用酒糟、红枣、果渣等农产品加工副产品 1 万吨，秸秆、灌木及乔木枝叶等农林副产品 50 万吨，建设饲草加工厂 1 个。

2.饲草基地建设项目。每年新增优质高产苜蓿基地 1 万亩，其余人工种草 1 万亩。

3.饲草收贮（储）建设项目。每年青储饲草 10 万吨，建设青贮窖 3 万立方米，饲草棚 3 万平方米。

4.畜牧专用机械配套项目。规模养殖场（户）配套饲草加工机械及其它畜牧专用机械 200 套。

（五）提升家禽及特色养殖质量

稳定蛋鸡饲养规模，提高标准化、规模化、专业化水平。提高家禽产品质量，重点加强肉禽新品种选育和良种工程；发展高产、高效蛋鸡，提高种禽产业化水平，加强种禽疾病净化，保证雏禽质量。以提升标准化为重点，积极推进标准化规模养殖，加快禽蛋产品可追溯体系建设，提高生产效率，保障禽蛋市场供给和质量安全。立足地方资源优势，坚持市场导向，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养殖，积极发展驴、蜜蜂、林麝、獭兔、鹿等特色养殖，加强政策扶持，加快特色畜禽发展方式转变，提升特色养殖标准化、规模化和产业化水平。

专栏 5

1.家禽养殖质量提升项目。建设 10 万羽以上大型蛋鸡场 1 个，5 万羽鸡场 5 个，蛋（肉）鸡标准化规模养殖场 10 个，家庭适度规模养殖户 100 个。

2.特种养殖示范项目。建设中蜂蜂群 50 群（箱）以上标准化养蜂示范户 5 户，规模化林麝养殖场 3 个，标准化鱼塘 30 个，驴、獭兔、鹿等其他特色养殖场共计 10 个。

二、实施新技术带动战略，提高大宗粮食综合产能

（一）全面提高玉米产业发展质量

优化种植结构，调减非优势区种植面积，适当压缩籽粒玉米比例，大力发展青贮玉米，提高玉米就地转化率。在稳定面积、主攻单产、提高总产的前提下，筛选一批抗旱耐旱优良品种，全面实施玉米增密度提单产行动，水浇地密度增加 500 至 1000 株、旱地密度增加 300 至 500 株，年核心示范 1 万亩。围绕品种、整地、播种、管理、收获等各个环节，深入开展农机农艺融合技术集成攻关，加大集成配套技术推广力度，稳步发展玉米播种机械化，重点突破玉米收获机械化。因地制宜推广半膜覆盖、膜际栽培、秸秆覆盖、土壤保水剂替代地膜覆盖技术，示范推广生物全降解地膜、高强度易回收地膜替代传统地膜，减少地膜使用，提高残膜回收率。重点在风沙草滩区，加快建立标准化、机械化和水肥一体化为核心技术的玉米产区，面积 20 万亩左右；在南部丘陵沟壑地区，重点建立以集雨补灌+地膜覆盖为核心技术的旱作玉米产区，面积稳定在 10 万亩左右。到 2025 年，全市玉米播种面积稳定在 35 万亩以上，亩产提高至 600 公斤，总产达 21 万

吨左右，玉米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超过 90%。

专栏 6

1.良种补贴项目。持续实施玉米、高粱“两杂”良种补贴，良种覆盖率达到 99%以上。

2.“增密度提单产”推广项目。通过筛选优良品种，开展增密度种植示范，打造亩产 1000 公斤、亩纯收入 1000 元玉米基地 20 个。

3.高产玉米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以实现玉米生产全程机械化为目标，通过政府参与，每年实施玉米全程机械化示范面积 5000 亩，辐射带动 3.5 万亩。

4.地膜减量增效项目。推广使用生物降解膜、易回收地膜，主推半膜覆盖、膜际栽培技术，到 2025 年，残膜回收利用率达到 80%以上。

（二）大力提升小杂粮产业发展效益

按照因地制宜、发挥优势、突出特色的原则，实行区域化布局、规模化发展、连片化开发，以谷子、黑豆作物为主，重点发展水平沟、精量播种、机械化作业等轻简化栽培。深入开展小杂粮高产创建活动，建立种质资源繁育基地，选育、征集小杂粮名优品种，充实小杂粮资源库。以品种改良、提纯复壮为突破口，选育和推广耐旱、抗病、高产优质品种。在中南部地区建立高标准百亩、千亩以上神木黑豆、神木谷子旱作节水示范片区 20 个，推广旱作节水农业技术，积极推广高产优质栽培技术，提高单产，提升标准化生产水平；示范推广集雨补灌、蓄水保墒、地膜减量增效、抗旱抗逆等技术应用，提高天然降水利用率。在北部风沙草滩区建立小杂粮精量播种、全程机械化，滴灌、移动喷滴灌为主的水肥一体融合的绿色高效示范基地 10 个，形成小杂粮与马

铃薯、玉米合理轮作倒茬制度。推进小杂粮生产适用型农机具补贴制度，引进、研发、推广适合丘陵沟壑区和各类小杂粮的中小型农机具，提高生产效率。以生态有机为方向，大力实施品牌战略，依托“国香神木”公共区域品牌，扩大神木市“中国黑豆之乡”知名度，重点打造神木黑豆、神木小米为主的全国知名品牌，提高商品转化率。到 2025 年，全市小杂粮种植面积稳定在 40 万亩。

专栏 7

1.小杂粮良种繁育及提纯复壮项目。建立神木小米、神木黑豆名优小杂粮品种提纯复壮基地 8 个。

2.小杂粮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每年集中连片发展“神木小米”“神木黑豆”优质小杂粮种植各 2 万亩，给予良种半价补贴，同时在项目区配备肥料物化补贴，示范推广集雨补灌、蓄水保墒、地膜减量增效、抗旱抗逆等技术应用。每年建立 2 到 3 个有机小米、有机黑豆示范基地，引领高端高质量小杂粮生产基地的建设。

3.小杂粮实用型小型农机具补贴项目。安排专项资金，在优质小杂粮项目区，推行实用型农机具补贴，提升机械化水平。

4.小杂粮品牌建设项目。以生态、有机为方向，提升神木小米、黑豆地理标志品牌效益，巩固提升现有地方品牌，打造省级知名品牌 3-5 个，国家级品牌农产品 1-2 个。

三、以农民增收为重点，推进特色产业发展

（一）推动特色林果业高质量发展

（1）红枣产业。重点在沿黄万镇、沙峁、贺家川、马镇 4 镇提升目前红枣产业效益，通过改造品种、高接换头等，引进优良品种，推广普及丰产栽培、低产低效林改造、改土施肥、病虫

防治技术等，集标准化生产、稀林补植、整形修剪和设施修剪为一体的综合改造方式，提高红枣产量和品质。实施红枣基地测土配方施肥，对整个枣区进行土壤化验，施用专用有机肥、农家肥，改良土壤、科学施肥，提高土壤有机质，推进红枣精深加工发展。

(2) 山地苹果产业。按照“稳存量、控增量、提品质、增效益、促生态”的思路，围绕提质增效和农民增收两个重点，遵循“规模扩张、品种优良、乔化栽植、矮化管理、适度密植、精细作业”的要求，在保证现有果园高效标准化生产的基础上适度发展。重点推广滴灌、微喷灌、水肥一体化等高效节水技术，配套集雨场、集雨窖、新型防雹网、现代高空防雹建设。在重点果园建设一批自动气象和病虫害监测站，实现灾害性气象及病虫害发布平台覆盖。开展山地苹果标准化示范园创建活动，建设一批苹果种植专业村、专业户和标准化示范园，带动全市山地苹果产业向科技型、产业化、高效益迈进。支持山地苹果经营主体建设冷库、冷链储运体系，兼顾设施蔬菜产业，发展一批冷链物流公司，提升山地苹果冷藏运输能力，促进果品贮藏增值和优果优价远程销售。全面推广生态循环果园建设，加快畜禽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提高果园有机质，加强病虫害绿色防控，进一步扩大有机、绿色果园面积。

(二) 推进马铃薯特色产业提质增效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产业升级、优质高效的发展思路，全面推进马铃薯产业提质增效。加强新品种推广和种薯繁育力度。

南部丘陵沟壑区重点发展优质菜用薯，兼顾淀粉薯，主推青薯 9 号、陇薯 7 号等马铃薯品种；北部风沙草滩区重点发展优质菜用薯，兼顾专用加工薯，主推翼张薯 12 号、大西洋等马铃薯品种。支持成立育种联合体，加快选育适应神木生产条件和市场需求的优质新品种。实施脱毒种薯补贴政策，对高质量微型薯和脱毒原种进行补贴，优质脱毒种薯覆盖率达到 85%。加快马铃薯现代生产基地建设，利用高标准农田建设、早作农业示范区等项目建设资金，以优质农产品基地为重点，完善生产过程各环节的技术要求和操作规范，大力推进标准化建设。旱地重点推广脱毒种薯、地膜覆盖、集雨补灌等旱作节水技术，建设马铃薯旱作节水基地 5 万亩。水浇地大力推广水肥一体化、病虫害综合防控等高产高效技术，建设绿色高产基地 5 万亩。提升马铃薯加工转化水平，鼓励产地初加工，开展马铃薯精选、清洗、切块、速冻等初级加工，并根据消费需求和市场准入要求，提高产后商品化处理能力和水平，实现净菜上市。支持主食化产品开发，鼓励马铃薯主食产品生产企业开发马铃薯主食产品、配方产品、营养配餐等，开展马铃薯主食产品进社区、进校区、进景区等活动，提升主食产品认知度，进一步调动消费需求。构建马铃薯流通营销体系，加快建设贮藏设施，延长鲜薯销售期，促进产销有效衔接。

专栏 8

1.马铃薯良种繁育推广项目。建设脱毒种薯繁育基地，推广二级、三级脱毒种薯使用。推进脱毒种薯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良种覆盖率达

到 99%以上。

2.马铃薯起垄栽培膜下滴灌标准化示范项目。每年实施马铃薯起垄栽培膜下滴灌示范面积 5000 亩，示范点亩产达到 5 吨以上。

3.马铃薯贮藏库建设项目。支持马铃薯种植大户建设标准化贮藏库，每年扶持建设 3-5 个，增加保险贮藏能力。

4.马铃薯适度规模经营项目。扶持年种植马铃薯面积 500 亩以上的经营主体，示范推广“十万百万千万生产经营模式”（百亩纯收入 10 万元、千亩纯收入 100 万元、万亩纯收入 1000 万元）。

（三）积极推进设施蔬菜特色产业发展

围绕科技创新、绿色发展、产业升级、提质增效的发展思路，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调整产业结构，统筹推进“菜篮子”工程建设。重点在黄河、秃尾河、窟野河沿岸滩地区以及城郊区，建成 1 万亩设施高效农业基地，大力推进标准化高山冷凉蔬菜基地建设，围绕“四季农业”，实施设施蔬菜提档升级项目，重点发展标准化日光温室和标准化塑料大棚，巩固提升现有日光温室和塑料大棚。采取“连片开发，整体推进”的模式，以村为单位，打造一批规模大、档次高、效益好的设施农业生产基地。提高设施农业装备水平，把设施设备建设与品种培育引进、先进适用技术、现代科学管理有机结合起来，积极建立融示范、推广、服务为一体的设施农业发展机制，逐步展示和放大设施农业园区和基地的示范效应。主要推广滴灌、管灌、膜下滴灌高效节水灌溉，水肥一体、病虫害绿色防控、自动化操作、智能化管理等集成技术，研究制定设施农业技术集成相关内容，包括设施蔬菜栽培技术示范推广、设施瓜果业生产技术示范推广、设施花卉栽培技术示范

推广、设施水肥管理主要技术示范推广、设施栽培无害化防治技术示范推广，提高关键技术入户率和到位率。扶持和培育功能齐全的蔬菜批发市场，完善冷链物流体系，提升蔬菜产销衔接能力。

专栏 9

1.新建设施农业补贴项目。每年选择 3-5 个村，建设日光温室和塑料大棚 1000 亩，对于项目村新建标准化日光温室按净使用面积每亩一次性补贴 10 万元，新建标准化塑料大棚按净使用面积每亩一次性补贴 1.5 万元。

2.巩固提升设施农业补贴项目。对全市现有设施农业每年巩固提升 1000 亩，巩固提升日光温室每棚补贴最高不超 0.5 万元，塑料大棚每棚补贴不超 0.1 万元。基本实现一次全市日光温室和塑料大棚的更新换代。

3.蔬菜集约化育苗建设项目。扶持建设工厂化育苗中心，用于冬季茄果类蔬菜越冬育苗、早春瓜菜类蔬菜提前育苗和炼苗、早春瓜菜类蔬菜规模嫁接育苗和夏季遮阴育苗，为全市提供优良蔬菜种苗。

4.产地冷链物流建设项目。建设一批分拣、包装、冷藏保鲜、仓储运输、加工等设施，提升蔬菜产销衔接能力。

（四）大力发展中药材特色种植业

以柴胡、黄芩、远志、酸枣等四类中药材为主，实施中药材良种补贴，引导中药材加工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种植大户等，建设集中连片的标准化中药材生产基地。积极引进和研发推广育苗移栽、机械采收等机械，提高机械作业水平，推进药材种植的规模化、集约化，提高标准化种植水平，推行中药材种植专用农机具购置补贴政策：对种植规模较大的对象，给予在省市补贴目录外的专用农机具购置补贴。在神木市中南部中药材优

生适生区，依托现有中药材农民专业合作社、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建立登记备案的黄芪、远志、柴胡等道地药材优质种子（种苗）繁育基地。组建神木市中药材产业协会，在重点产区建种质资源圃，积极组织申报柴胡等中药材地理标志产品，扩大神木中药材知名度。围绕重要中药材品种、栽培、加工等环节，全面开展关键技术研究，制定地方生产技术标准，推进中药材产业标准化、规范化发展。加强中药材产品质量监管体系和市场流通交易体系建设。对中药材生产投入品的监管，建立产品质量可追溯体系，加快中药材仓储物流硬件设施建设。

专栏 10

1.中药材良种补贴项目。按照中药材良种价格 70%予以补贴（每亩不超 500 元），每年实施面积 1 万亩。

2.中药材种植专用农机具购置补贴项目。对种植规模较大的对象，给予在省市补贴目录外的专用农机具购置补贴，补贴标准不超国家补贴目录指导价的 60%。

3.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扶持项目。对发挥作用强、管理规范、运行良好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社两类实施主体给予财政扶持，资金主要用于田间管理、机构运行等支出。

4.中药材优质种子（种苗）基地建设项目。建设 2-3 个黄芪、远志、柴胡、酸枣种子种苗基地，为全市中药材发展提供优质种源。

5.中药材药圃园建设项目。建设中药材品种展示、栽培技术展示药圃园 1 处。

（五）大力发展渔业特色产业

水产养殖业发展为保障优质蛋白供给、降低天然水域水生

物资源利用强度、促进渔业产业兴旺和农民生活富裕作出了突出贡献。为了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以满足人民对优质水产品和优美水域生态环境的需求为目标，以减量增收、提质增效为着力点，加快构建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和生产方式，推动我市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力争到 2025 年，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取得明显进展，生产空间布局更趋科学合理，养殖生产制度和监管体系健全，产品优质、产地优美、装备一流、技术先进的养殖生产现代化基本实现，全市健康养殖面积达到 5 万亩以上，池塘标准化改造率 85%以上，养殖尾水全面达标排放。

专栏 11

1.水产养殖布局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稳定在 40 个以上，特色优质水产品种比重达到 40%以上。

2.每年开展养殖尾水治理面积 1 万亩以上。鼓励 100 亩以上连片池塘开展尾水治理项目建设，优先支持 200 亩以上连片池塘养殖尾水治理项目建设，规模以上水产养殖主体基本实现尾水达标排放或循环利用。

3.加快落实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制度。统筹生产发展与环境保护，稳定水产健康养殖面积，保障养殖生产空间。依法加强养殖水域滩涂统一规划，科学划定禁止养殖区、限制养殖区和允许养殖区。

4.发展稻渔综合种养技术模式。利用 1000 亩稻田为基础条件，通过渔艺、农艺的融合，对其进行适度整理，在确保水稻稳产的前提下，适度开展水产养殖，做到“一水两用、一田多收”，提升稻田使用效率和经济效益。

（六）大力发展奶业特色产业

我市奶业产业基础良好，区位优势明显，市场潜力巨大，具

备实现奶业振兴的有利条件。加快奶业转型升级，推动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奶业综合生产能力得到明显提升，奶业生产与生态协同发展，乳品质量与品质保持稳定。力争到 2025 年，全市奶牛饲养量达 1 万头以上，奶绵羊饲养量达 6 万只以上，奶产量达到 5 万吨以上，规模养殖比重达到 95% 以上，将乳业培育成产值超 10 亿元的加工企业，奶业综合生产能力大幅提升，乳制品加工水平进一步提高。

专栏 12:

1.加强优质奶源基地建设。鼓励引进有条件的龙头企业与蒙牛、伊利等乳制品龙头企业战略合作，建设标准化 5000 头奶牛场 1 个，万只奶绵羊生产基地 1 个，千只奶绵羊繁育场 10 个，整村推进示范村 1 个，乳制品加工企业 1 个。

2.提升标准化规模养殖水平。深入开展奶牛养殖标准示范创建，支持 5 个规模养殖场改造升级。推广应用奶牛场信息化管理软件、物联网系统、全混合日粮（TMR）自动饲喂、自动挤奶、生鲜乳质量检测等智能化设施设备。

3.实施群体遗传改良计划。在存栏 100 头以上的奶牛养殖企业开展良种奶牛登记，建立奶牛生产性能数据库，推广奶牛选配利用标准。加大引进良种奶牛力度，提高奶牛种群数量和生产水平。积极推广优质高产奶牛性控和冻配技术，健全配种改良服务体系。

4.培育适合陕北生态环境的乳肉兼用型奶绵羊新品种。从 2023 年开始，引进国外高产东弗里生、阿萨夫种羊，开展本土化培育和胚胎移植 2000 例；以湖羊为母本，世界上产奶量最高的绵羊阿萨夫、东弗里生羊为父本，每年开展杂交试验羊 2000 只-5000 只，依次经过二元杂交，级进杂交，横交固定和选育提高，培育一种乳用绵羊新品种。

四、以“六大工程”为突破口，补齐现代农业发展短板

（一）加快推进农田建设工程

“十四五”时期，将高标准农田建设与旱作节水农业示范建设作为提升农业生产水平的“一号工程”。严守耕地红线，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完成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划定工作。按照“土成型、田成方、路成网、渠相通、旱能灌、涝能排、林成行”的标准，集中力量建设布局优、数量足、效益好的高标准农田，开展土地平整、土壤改良与培肥、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农田输配电等工程措施。在新建的同时，对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进行提升改造，并做好管护。

大力实施高效旱作集水农业示范项目，打造一批集中连片旱作节水农业示范区，北部地区以建设千亩、万亩集中连片示范区为主，南部地区以建设百亩、千亩集中连片示范区为主，全面提升旱作节水农业发展水平。选择农田基础设施较好、水源条件好、农民积极性高的地区，按照滴灌水肥一体化技术标准，配置灌溉和施肥系统，实施漫灌改滴灌、推广喷灌改滴灌、示范推广全自动智能水肥一体化。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先推进土地集中流转的村镇，采用“沟道坝蓄水+光伏发电提水+土工膜窖高位储水+膜下滴灌补水”的“四位一体”集雨补灌技术模式。在南部地区已建成的宽幅梯田区域选择具备水源条件的集中连片地块，新建一批软体集雨窖。到2025年，力争亩均实现节水30%、节肥20%、节劳20%，大水漫灌得到杜绝，低压管道输水灌溉、喷灌发展得到限制，推动工程节水、作物节水、制度节水有效融合。

专栏 13

1.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永久基本农田为重点，整体规划、综合施策、分年实施，集中力量建设布局优、数量足、产能高、生态美、效益好、管护严的高标准农田。按照平均每亩 2000 元标准，每年建设 3 万亩高标准农田，到 2025 年，全市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 15 万亩。

2.高效旱作节水农业项目。实施大水漫灌改滴灌 5 万亩，推广喷灌改滴灌 2 万亩，智能水肥一体化示范试验田 1 万亩。新建一批软体集雨窖，新增 2 万亩补灌面积。采用“沟道坝蓄水+光伏发电提水+土工膜窖高位储水+膜下滴灌补水”的“四位一体”集雨补灌技术模式，实施集雨补灌 4 万亩。在玉米、小杂粮、马铃薯上着力打造一批集中连片旱作节水农业示范区，建成一批高效节水核心示范区。

（二）耕地质量效益提升工程

到“十四五”末，全市耕地质量状况得到阶段性改善，耕地土壤酸化、盐渍化、养分失衡、耕层变浅、重金属污染、白色污染等问题得到有效遏制，土壤生物群系逐步恢复，对粮食生产和农业可持续发展的支撑能力明显提高。大力发展“光伏+”接续产业，推进光伏闲置土地地区、采煤沉陷区生态修复、综合开发利用，立体增值；有机肥资源利用水平持续提升，畜禽粪便养分还田率达到 60%以上，农作物秸秆养分还田率达到 60%以上，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到 90%以上，肥料利用率达到 40%以上，主要农作物化肥使用量实现负增长；加大盐渍化耕地综合治理，通过配套滴灌系统、实施秸秆还田、地膜覆盖、工程改碱压盐和耕作压盐措施，示范开展盐碱地治理；开展耕地质量调查监测与评

价，建设耕地质量调查监测网络和耕地质量大数据平台。

专栏 14

1.地力培肥项目。综合应用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绿肥压青、轮作倒茬、深松改土、施用土壤有益菌剂等土壤培肥技术。每年辐射带动推广 1 万亩以上，到 2025 年，全市共计培肥地力 5 万亩。

2.测土配方施肥示范推广项目。推广示范使用配方肥 80 万亩，到 2025 年，化肥利用率提高 5 个百分点，化肥总用量实现负增长。

3.有机肥加工厂扶持建设项目。扶持建设 5-10 家标准化有机肥加工厂，大幅提高神木商品有机肥施用量。

4.“光伏+种养业”试验示范项目。充分利用光伏闲置土地和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土地，推行“林光互补”“牧光互补”“药光互补”等模式，打造 3-5 个种养业试验示范基地。

（三）提升农机装备升级工程

围绕产业发展，按照“全面、全程、高质、高效”的总体要求，提升农机装备水平，助推现代农业发展。持续实行农机购置补贴、农机深松（深翻）作业补贴和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积极发展高端高效专用农机，推动特色作物生产、特种养殖需要的专用农机研发，增加装备供给。强化需求引领，加快适用农机装备创新和机械化技术的推广应用。积极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适度规模+全程机械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规模化+特色优势产业+全程机械化”等机械化生产、社会化服务多样化模式，引领农业机械化发展。采取政府购买服务、以奖代补、先服务后补助等多种方式，鼓励农机服务主体通过跨区作业、订单作业、农业生产托管形式

开展农机作业服务。加快推动种养品种、栽培制度、养殖模式、生产规模及产后加工等全方位“宜机化”，大力推动良种良法良田良机良制相配套。切实加强农机安全管理，不断提升安全监管能力。常态化组织农机事故应急演练，加强事故原因分析，完善预防措施，规范农机事故处理认定。加强农机安全监管和应急救援，更新升级基层农机安全监管装备，推进农机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推进驾驶培训制度改革，进一步拓宽培训渠道。

专栏 15

1.农业全程机械化示范镇建设项目。建设玉米、马铃薯全程机械化示范镇 2 个。

2.丘陵山地机械化突破项目。围绕中药材、小杂粮、山地苹果特色产业，在中部丘陵沟壑区建设 9 个机械化示范片，每个示范片建设机耕道 5 公里。

3.高端高效大型农机具引进推广项目。按照高于常规农机具补贴标准的方式，每年引进 2 台高端高效大型实用性农用机械，在集中连片种植区域进行推广应用，补齐我市大宗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短板。

4.优势特色产业机械化示范点项目。建设 10 个优势特色产业机械化示范点，引进试验示范实用性新式农用机械，推广关键薄弱环节的先进机械。

5.新型农机经营主体培育提升项目。扶持建设 10 个现代农机合作社、5 个农机租赁中心、20 个区域性农机维修中心。

6.农机深松整地项目。实施 10 万亩深松整地面积，引进推广 90 马力以上大型拖拉机 20 台，推广深松机具 20 台。

7.“平安农机”示范创建。开展新一轮全国“平安农机”示范市创建工作。

8.拖拉机“亮尾”项目。强化注册登记、安全检验和安全检查，推进拖拉机运输机组灯光齐全并粘贴反光标识，未粘贴反光标识的不予注册登记，不予通过检验；鼓励其他上道路行驶的农业机械粘贴反光标识、悬挂反光警示牌或插挂反光警示旗。

9.变型拖拉机“清零”项目。开展变型拖拉机专项整治，按照严于低速载货汽车的强制报废年限规定，严格做到期满报废，2025年前全部清零。

10.老旧农机报废更新。推进老旧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机动脱粒机、饲料（草）粉碎机、铡草机等农机淘汰更新，推广新能源技术，加快绿色、智能、复式、高效农业机械化技术装备普及应用。

（四）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工程

坚持源头治理、标本兼治，按照“检测常态化、监管制度化、追溯平台化”的要求，做到“产出来”“管得住”两手抓两手硬，加强监测管理和全程可追溯体系建设，稳步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完善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建立健全市、镇两级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使检测范围覆盖产地环境、投入品、农产品及生产全过程。推动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县（市）创建，推动有机、绿色农产品和良好农业规范发展。率先在省级现代农业园区开展治土、治水、治肥、治药、治添加剂行动和品牌体系建设，强化生产过程规范记录，建立农产品身份识别、质量安全内控体系和追溯系统，促进各类追溯平台互联互通和监管信息共享，推进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相互衔接、产地证明与质量追溯有机结合，确保不发生重大农产品安全事件。

专栏 16

1.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示范基地 10 个，创建设施蔬菜、中药材、小杂粮、山地苹果等农产品标准化示范园 10 个。使“两品一标”及良好农业规范等获证产品占全市食用农产品生产总量或面积的 60%。

2.“两品一标”优质农产品发展项目。认定绿色食品 5 个，有机农产品 10 个，登记保护地理标志农产品 2 个。到 2025 年，全市“三品一标”产地认定面积达到 30 万亩，产品种类达 100 个以上，面积占全市耕地面积 35%，无公害农产品复查换证率 80%以上。

3.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监管平台建设项目。每年在 50 家“三品一标”企业、合作社、园区，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进行生产环节全程监管。到 2025 年，使追溯产品基本覆盖我市主要农产品，追溯范围扩大到 100%以上生产经营主体。

4.农资监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建立健全农资监管队伍，建立农资监管信息平台。到 2025 年，实现农资供应企业现场检查率、投诉举报案件查处反馈率、重大案件查处率、上级督办案件查处率“四个 100%”。

5.规范管理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乡镇站建设项目。依托乡镇农业综合服务站建设，规范全市各镇街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运行管理，构建镇街有监管站、村有监管员的镇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网络。

（五）科技创新驱动工程

实施科教兴农、创新驱动、数字农业战略，着力推进科技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促进农业生产由拼资源拼消耗为主向科技进步和信息化驱动转变。强化农业科技支撑。围绕设施蔬菜、中药材、小杂粮等农业主导特色产业，找准现代农业发展的薄弱环节

和关键领域，开展协同创新和联合攻关。坚持农科教协作与产学研联合。大力推进市校共建中药材、小杂粮、山地苹果、设施蔬菜试验示范站建设，着力打造科技园区、星创天地、科技孵化器创新载体，使得先进科技成果能够落地、见效。加快发展数字农情，利用地面物联网等手段，动态监测重要农作物的种植类型、种植面积、土壤墒情、作物长势、灾情虫情，及时发布预警信息，提升种植业生产管理信息化水平。加快建设农业病虫害测报监测网络和数字植保防御体系，实现重大病虫害智能化识别和数字化防控。建设数字养殖牧场，推进畜禽圈舍通风温控、空气过滤、环境感知等设备智能化改造，集成应用电子识别、精准上料、畜禽粪污处理等数字化设备，精准监测畜禽养殖投入品和产出品数量，实现畜禽养殖环境智能监控和精准饲喂。深化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赋能农村实体店，全面打通农产品线上线下营销通道。推行农户农资购买卡制度，强化农资经营主体备案和经营台账管理，汇集生产经营数据以及种子（种苗、种畜禽）、农药、肥料、饲料、兽药等监督检查、行政处罚、田间施用等数据，构建投入品监管溯源与数据采集机制。

专栏 17

1.智慧农业技术研究集成和示范园建设项目。建立智慧农业科技示范园 1 个，展示滴灌系统首部自动化控制，大田水肥一体化远程控制智慧管理示范，病虫害早期智能监测预报观察以及光伏新能源生态农庄建设示范。

2.基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云平台建设项目。建立神木市农情全方位、立体化和多维度检测与预报体系，形成以农技人员为源头的苗情、墒情、病虫害害、疫情、自然灾害等动态信息监测点，建立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农业社会化服务深度融合的新模式，并提供标准化生产、职业培训、生产与服务双追溯等社会化大数据服务。

3.农业机械智能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推广引进标准化、智能化、信息化和集成化农机产品，建立基于“3S”的农机作业调度监测系统试点。

4.“互联网+农业”技术体系的融合应用项目。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对接各类涉农电子商务平台，开展鲜活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电子商务试点示范，形成线上线下协同发展模式。

5.农业气象信息服务的智能化应用项目。开展精细化农业气候资源和气象灾害区划，建立主要农作物生长气象指标体系。发展遥感技术应用和基于“互联网+”的智慧气象为农服务，向多种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民提供“直通式”和个性化的农用天气预报，农业气象灾害监测预警、灾后信息收集与评估等信息服务。推进现代人工影响天气业务标准化体系建设，围绕农业生态环境改善，持续开展人工增雨、防火、防雹、防寒潮等工作。

（六）推进人才培养工程

持续实施“双培双教”工程，按照“派出去、引进来、沉下去”的方式，每年派出一批专门从事种植、养殖业的农民外出培训学习专项技能，解决我市农业生产中的技术瓶颈问题。充分发挥农业科技创新专家工作站作用，引进高等院校、职业院校等知名专家教授，对技术干部及农民进行能力提升培训；每年遴选优秀技术人员下沉基层，到市内农业生产基地开展技术指导培训，着力培养干部为民情怀和履职能力。建立教育培训、规范管理和政策扶持的新型职业农民培育体系，通过农业实用技术、职业技能、

农业经营管理培训，提升新型职业农民整体素质，培养一批爱农业、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创新实用人才培养方式，培育一批有一技之长的“土专家”和有较强带动能力的致富带头人，培养农村文化能人。以神木市各行政村存在的问题为导向，坚持“因村设岗、公开招聘、强化保障、分类管理、绩效考核”的原则，探索在高校毕业大学生、退伍军人、在外乡贤能人、本土实用型农业技术人员和技能人才、有乡村情怀的人才等范围内，选聘一批与村情匹配、专业的“一懂两爱”（即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村务工作者，创新村务工作者的福利保障和社会制度，进一步优化村务工作者队伍结构，提高整体素质。

专栏 18

1.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持续落实神木市《关于培育高素质农民带动乡村振兴的实施办法》《神木市高素质农民评定管理办法》，实行“一年一申报、一年一评定”，高素质职业农民按照初级 5000 元、中级 7000 元、高级 10000 元的标准给予奖励。

2.“一懂两爱”村务工作选聘项目。设立专项资金，以培养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农村生产型人才、农村经营型人才、农村技能服务型人才为统领，选聘一批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村务工作者，带动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全面发展。

3.农业技术人员能力提升项目。结合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以培养农业科研领军人才、农业技术推广骨干人才为统领，依托现代农业技术培训基地，组织农技推广人才开展知识更新培训。

五、以经营主体培育为着力点，为特色现代农业发展提供新动能

以加快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为主线，以内强素质、外强能力为重点，突出抓好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两类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着力完善基础制度、加强能力建设、深化对接服务、健全指导体系，推动由数量增长向量质并举转变，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分类扶持种养殖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龙头企业以及农业产业化示范联合体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及社会化服务组织。加快转变农业生产经营方式，创新农业经营体制机制，构建以农户为基础、新型经营主体为骨干、其他组织形式为补充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基础上，制定奖补措施，引导农户依法采取转包、出租、互换、转让、入股等方式流转承包地，推动小农户分散经营向多元主体合作经营转变，发展现代农业园区。推进休闲观光农业发展，打造农业、文化、旅游产业，形成“可览、可游、可品、可居”的产业、生态、环境景观，构筑城市—郊区—乡间—田野空间休闲系统，实现农耕文化与观光型现代农业的完美结合，建成一批集生产创收、生态示范、科普教育、赏花品果、采摘游乐、休闲度假于一体的生态观光农业示范园，成为神木生态农业观光旅游的龙头。

力争到“十四五”期末，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经营主体管理和运营规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服务体系服务制度更加

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融合发展、稳粮扩油、参与乡村建设、带头人素质等能力全面提升；适应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需求的县乡基层指导服务体系基本建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质量效益稳步提升、服务带动效应显著增强。基本形成以家庭经营为基础、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依托、社会化服务为支撑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专栏 19

1.家庭农（牧）场培育项目。根据农业产业发展实际，建立健全家庭农场认定、管理和服务制度，引导承包户将土地流转 to 家庭农场，将家庭农场纳入支农政策扶持范围。建立市镇两级示范家庭农场名录，实行名录管理。到 2025 年，培育创建国家级示范家庭农场 5 家、省级示范家庭农场 30 家、榆林市级示范家庭农场 100 家。

2.规范化合作社培育项目。严格规范农民专业合作社管理，围绕小杂粮、中药材、设施蔬菜、牛羊养殖，鼓励发展专业化合作社。探索职业经理人经营模式，提升合作社生产经营水平，引导合作社突出主业，做精做强。鼓励各类合作社开展合作与联合，发展联合社，实行抱团发展，强强联合。到 2025 年，培育创建国家级示范合作社 5 家、省级 20 家，榆林市级 50 家。

3.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项目。引导和支持各类工商资本进入农业生产、加工、服务领域。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打造一批自主创新能力强、经济效益好、管理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的大型龙头企业。围绕小杂粮、中药材、设施蔬菜、牛羊养殖产业，每个主导产业至少培育引进 1 家行业内有影响力的龙头企业。积极推动龙头企业升级晋档，到 2025 年，培育国家级龙头企业 2 家、省级 10 家、榆林市级 30 家，全市各级各类龙头企业总数达到 100 家。

4.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创建项目。突出中药材、羊子、小杂粮等主导产业加工布局，鼓励具备一定实力的大型骨干龙头企业牵头，打造3—5个规模适度、技术先进、设施配套、机制完善、效益显著的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带动农业转型升级和产业融合发展。

5.现代农业园区提质增效及建设项目。对已认定的省市级园区进行提档升级，打造5000万元以上产值园区2个。新认定省级园区3个，带动建设榆林市级、神木市本级各类园区30个以上。

6.社会化服务组织发展项目。积极开展作业订单服务，半托管和分程托管等社会化服务，为示范园区、示范基地、规模化种植大户提供“套餐式”服务，为小农户提供“点餐式”对点服务，在重点产业发展项目区域（整村推进区域）推行“政府补贴购买服务”，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7.农业产业化示范联合体创建项目。以规模经营为依托，以利益联结为纽带，打造一批高度一体化的农业经营组织联盟，即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由1家龙头企业牵头，联合至少2家专业化合作社、5家以上家庭农场，各成员在保持产权关系不变、开展独立经营和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基础上，通过签订合同、协议或制定章程，形成紧密型农业经营组织联盟，实行一体化发展。到2025年，全市农业产业化示范联合体数量达到20家。

8.农事体验园建设项目。以现有休闲农业主体为基础，打造一批集民俗风情、农耕体验、生态观光、采摘休闲为一体的农业旅游综合园区，使游客来则有景致可观，劳则有蔬果可摘、憩则有饮品可尝。

9.休闲农产品研发项目。以挖掘“农业、农村、生态、安全”的景观价值为重点，开发一批具有浓郁地域特色的休闲农产品，打造多元化、多样化的乡村旅游产品，实现传统种植业的产业增值。

农村部分

一、扎实推进乡村建设行动

（一）统筹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优化村庄功能布局，提高镇村建设管理水平

按照《陕西省村庄规划编制技术导则》，将神木市 326 个村庄分为城郊融合类、集聚提升类、特色保护类、搬迁撤并类、其他类五类。并根据村庄分类，进行实用型村庄规划编制。

城郊融合类：主要分布在神木市中心城区周边、大柳塔试验区及各街道办、镇政府所在地的村庄。该类村庄发展定位为城镇的“菜篮子”、“后花园”及城乡共享的农产品加工地。产业发展结合城市规划或小城镇规划，以城镇商业服务、农业产业科技服务与信息平台、物流仓储以及农业观光、疗养度假等类型为主。将村庄产业发展、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基础设施规划纳入城市规划的范畴，与城区公共服务设施实现共建共享，基础设施实现互联互通；本类村庄产业发展结合村庄资源，规划土地流转，完善服务管理，对接城镇发展建设，开展集体加工业和延续服务业。

集聚提升类：该类村庄主要以人口规模较大、经济条件好、产业发展基础强的中心村为主，分布在镇区周边或交通干道沿线、集中工业区周边。主要以中鸡镇、大柳塔镇、孙家岔镇、店塔镇及各街道办。本类村庄定位发展为构建城乡连接纽带的市场组织型村庄。产业发展通过加强交通、网络等基础设施建设，通过补

贴、减税、奖励等方式加强多村联合建设，提升农村产业发展优势，建设现代高效的农业产业，鼓励有意向的新生代外出务工人员及返乡大学生进行电子商务、物流等农产品相关行业的创业。同时提高农业产业科技水平，提高农业效率和质量，发展壮大农业龙头企业，以及与之紧密相连的农产品生产基地，构建现代农业产业的循环体系。该类村庄的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和基础设施以村庄人口为基准进行配备，满足村民日常生活、学习、工作需求的基础上，统筹考虑与周边村庄设施的共建共享，充分利用好公共资源。

特色保护类：该类村庄以市域内的传统村落、古镇名村、历史遗迹、文化特色、风景名胜所在村庄等为主，主要分布在高家堡镇、店塔镇、迎宾路街道办及南部黄河沿岸村庄。本类村庄发展需要协调保护、利用与发展的关系，发展为具有代表性和典型性的文化旅游区，在保护好村庄特色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延续性的同时，增强特色保护与空间品质规划设计，形成具有神木地区代表性的风景旅游景区、乡村文化创意、休闲度假园区及精品民俗村落。村庄发展建设应遵守《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编制要求》《文物保护法》《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编制基本要求（试行）》的相关规定。村庄公共服务设施应结合村庄旅游服务业发展设置相应配套设施，完善村庄商业服务业对旅游产业的支撑；村庄基础设施规划应以村庄发展为基础，结合周边村庄的设施，做到大型设施共建共享。

搬迁撤并类：该类村庄位于生存条件恶劣、生态环境脆弱、自然灾害频发地区，与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核心保护区及神木市各个水库水源一级管控区有冲突，或由于重大项目建设需要搬迁、人口流失特别严重的村庄。在搬迁撤并时，要因村而异，逐步进行，分期推进。优先进行村内迁建与安置，将生存条件极度恶劣、地质灾害高危地区、人口流失特别严重或与生态保护冲突的分散居民点，逐步迁建至本行政村内地质条件好产业发展好的区域，其次考虑与周边村庄合并安置，逐步引导人口、资源、资金、政策及配套设施集聚建设与发展。该类村庄以生态保护、环境治理为主，限制村庄建设用地的扩展及产业类型，可以发展以生态保护为前提的林下经济，如林下药材种植、菌类养殖采摘、林下中蜂养殖等产业。

其他类：该类村庄发展以现状产业为基础，积极靠拢周边城郊融合类村庄、集聚提升类村庄的发展，争取延伸其产业链发展，与之进行产业互动与集聚效应，实现共同发展。该类村庄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服务设施以满足村民日常生活、生产为基础，与周边集聚提升类村庄共享部分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

（二）开展乡村振兴示范试点提升行动

按照示范引领、分类推进的原则，巩固提升全市 44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标杆村）建设成果，加快补齐水、电、路、气、讯等基础设施短板，提升农房建设质量，强化教育、卫生等公共服务设施保障，总结提炼不同区域的乡村发展模式，宣传推广典型

经验，推动全市乡村振兴战略整体有序实施。按照创建 1 个全域示范镇、4 个特色小镇、8 个标杆村、65 个示范村（表 5-2）的目标，争取到 2025 年全部完成提升与建成，使示范村成为全市乡村振兴战略的有力支撑，走出一条有神木特色的乡村振兴路子（图 5-1）。

示范村建设标准：示范村率先全面贯彻落实中央“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体要求。

一是村庄规划：按照专家指导、村民参与的原则，科学编制村庄建设规划，实现“一村一规划”。

二是主导产业：1.发展“一村一品”特色主导产业，主导产业收入占总收入的60%以上，农民人均纯收入高于所在镇平均水平的30%以上。2.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加强农田水利设施和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农业机械化。3.培育新型经营主体，扶持家庭农场和种养大户，小农户加入合作社比例达到80%以上。

三是集体经济：1.有较为雄厚稳定的村集体经济收入，集体“三资”管理规范。2.有条件的村至少要培育或形成一个有竞争力和特色的村集体产业。

四是环境整治：1.建立垃圾治理长效机制，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2.建立污水治理长效机制，畜禽养殖废弃物得到有效处理或资源化利用，污水处理率达到100%。3.推进“厕所革命”，农村公共卫生厕所达到等级标准，并有专人管护。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100%。

五是村容村貌：1.完成“四清一拆一腾退”，清除杂物、清理残垣断壁和路障、疏通沟渠河道、清扫庭院，拆除违章建筑，腾退废旧宅基地。2.开展村庄绿化，村庄绿化覆盖率达到25%以上，主要道路、河流水系两侧可绿化长度绿化率90%以上。3.美化村容村貌，按规划进行住房和院落风貌改造，凸显地域特色，村庄历史风貌和人文景观保护良好。

六是基础设施“六覆盖”：实现安全饮水、动力电到村、硬化路到组入户、主干道路灯、5G信号和光纤等基础设施“六覆盖”。

七是公共服务“七提升”：便民综合

服务站（室）、幼儿园、卫生室、互助幸福院、文化活动场所、电商服务网点、便民超市健全完善，并达到相应建设标准，实现公共服务设施“七提升”。**八是重塑文明乡风：**1.达到市级文明村创建标准，开展1次以上道德模范和新乡贤评选活动。2.“一约四会”健全完善，发挥作用良好。**九是乡村治理：**1.健全乡村治理组织，村“两委”班子坚强有力，作用发挥明显；每年发展2名以上入党积极分子，动态拥有2~3名村级后备干部。2.完善乡村治理机制，村内重大事务民主决策程序完善，有记录台账；村务公开每年不少于2次；推进综治维稳中心、“雪亮工程”建设，健全农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示范村建设任务：围绕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标准，力争把示范村建成产业特色鲜明、创业就业充分、人居环境优美、民风健康淳朴、乡村安定和谐、农民稳步增收、城乡融合发展的典型样板。围绕工作重点，设置“十个全覆盖”工作任务体系。**一是村庄规划全覆盖：**做到一村一规划，体现一村一品、一村一景、一村一韵。2021年示范村10月底前完成建设规划编制，其余示范村2021年底完成规划。建规部门应建立健全乡村规划技术服务专家库。**二是“一村一品”全覆盖：**到2025年每个示范村都有1~2个特色鲜明的主导产业。**三是“三变”改革全覆盖：**成立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完成“三变”改革任务。**四是宅基地改革全覆盖：**推进村庄空闲地、闲置地和废弃土地盘活利用，增加农民和村集体收入。**五是人居环境整治全覆盖：**接续推进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和“厕所革命”为抓手，建立健全治理长效机制，

彻底解决垃圾“围村”和村内“脏乱差”问题。**六是乡村绿化全覆盖：**南部丘陵沟壑区示范村 25°以上耕地退耕还林率超过 80%。因地制宜开展街道、庭院和村边道路、沟渠绿化，建设绿色生态村庄。**七是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全覆盖：**到 2025 年示范村实现安全饮水、动力电到村、硬化路到村入组、主干道路灯、5G 网络、光纤等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全覆盖，并建立健全农村基础设施管护长效机制。**八是农村新型社区全覆盖：**到 2025 年示范村建立便民综合服务站（室）、幼儿园、卫生室、互助幸福院、文化活动场所、电商服务网点、便民超市等于一体的农村新型社区。**九是重塑文明乡风全覆盖：**到 2025 年示范村实现文化阵地、村史室（民俗馆或乡村记忆博物馆）、新乡贤全覆盖，整体达到市级文明村创建标准。**十是乡村高效治理全覆盖：**村级基层组织建设全部达到“星级创建”水平。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全覆盖，实现“一村一法律顾问”。

（三）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

持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和生活垃圾、污水无害化处理，加大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力度，推动农村废弃物资源化循环利用，打造山清水秀、宜业宜游的美丽宜居乡村。

1.持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按照《农村户厕卫生规范》（GB19379-2012）、《农村人居环境厕所要求》（DB61-2019），结合神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经验做法，坚持农村改厕与危房改造、移民搬迁、污水治理等工作统筹考虑，通过政策引导、部门联动、标准规范、分类指导、调度考核等方式，因地制

宜开展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改造工程。到 2025 年，实现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100%，行政村公共厕所全覆盖，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100%。

2.持续推进农村垃圾治理。按照《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导则》（GB/T 37066-2018），《农村人居环境-生活垃圾管理要求》（DB61/T 1271-2019），全面清理房前屋后、村庄内外、道路两侧、沟渠河道及村庄周边的生产生活垃圾。因地制宜，采用“户分类、村收集、镇处理”的管理模式，进行生活垃圾的收运与处理处置。到“十四五”末，全市乡村垃圾分类投放和收运体系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完善，80%的农村生活垃圾纳入分类收运与处理体系中，在人员管理、技术提升和资金保障等方面建立健全长效运行机制。

3.持续推进农村污水治理。加大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力度，积极实施农村雨污分流工程，将全市村庄生活污水处理方式分为集中处理和分散处理两种。优先在示范村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将农村水环境治理纳入河长制、湖长制管理。到“十四五”期末，全市乡村生活污水收集率和处理率达到 95%以上，中水回用率占总用水量的 50%以上。排放标准按照陕西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61 1227-2018）执行。

4.持续提升村容村貌。通过民居改造工程、乡村环境整治工程、乡村景观提升工程等措施，实现产业发展与环境承载相适宜、生活改善与生态保护相统一、文化传承与现代文明相融合的乡村发展格局。加强乡村风貌多样性的保护，建设立足乡土社会、富

有地域特色、承载田园乡愁、体现现代文明的美丽宜居乡村，打造一批省内知名、市内有影响力的美丽宜居乡村。到“十四五”期末，全市 100%的村庄完成绿化、道路硬化和村庄美化，达到美丽宜居标准。

5.持续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牢固树立保护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理念，加快推行绿色生产方式，科学使用农业投入品，循环利用农业废弃物，有效遏制农业面源污染。以化肥减量增效为重点，集成推广科学施肥技术。推进化肥减量增效，在红碱淖湿地保护区、瑶镇水源地保护区，全面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同时加大地方财政投入，在更大范围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推行绿色防控，推进农药减量增效。严格农药包装废弃物管理，按照“谁生产、经营，谁回收”的原则，建立农药生产者、经营者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责任。建立健全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体系，严格落实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要求，完善绩效评价考核制度和畜禽养殖污染监管制度，完善市场化运作模式，分区域建设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场所，建设无害化收集点 10 个，沼气发电沼液利用综合示范点 10 个，配套和建设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 200 个，建设生态农牧场 500 个，提高养殖场（户）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推进农膜回收利用，加强农膜生产、销售、使用、回收、再利用等环节管理。积极探索推广生物可降解地膜，促进废旧地膜加工再利用。开展区域农膜回收补贴制度试点，探索建立地膜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进秸秆综合利用，支持探索秸秆利用与地力提升补贴政策相挂钩机制。力争到 2025

年，全市化肥、农药使用呈现负增长，农膜回收利用率达到 85%，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0%以上，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综合利用率达到 90%以上，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设备配套率达到 95%以上，其中大型规模养殖场配套率达到 100%。

（四）持续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1.实施“村企结对强产业、工农融合促振兴”行动。按照“党政统筹、长效运行，规划引领、产业先行，多措并举、合作共赢，统筹兼顾、全面发力”的思路，组织全市生产煤矿、电力等工业企业与脱贫村、乡村振兴示范村、集体经济发展较好的村进行结对，充分发挥全市农村生态、人文、产业等资源禀赋优势，通过结对发展绿色高效高质种植业、养殖业、农产品加工流通业以及农文旅融合发展的乡村旅游业等产业，促进技术、人才、资金、信息等要素更多地向农业农村流动，推动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在“十四五”时期，全面完成全市有条件村与企业结对工作，建成一批高质量的标准化粮副生产基地，构建高效的农产品加工体系，打造农业全产业链。争取到“十四五”末，结对村庄主导产业培育取得实质性进展，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基础设施村覆盖、户延伸取得积极进展，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稳步提升，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显著加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得到显著提高。

2.拓展多元发展路径。鼓励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鼓励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升级改造旧村部、老校舍、废弃厂房等集体固定资产，投资建设标准厂房、商铺门面、加工仓储物流设施设备、车库泊位、专业市

场、酒店公寓等工商业项目，投资建设畜牧水产养殖场、日光温室、农产品加工冷藏储运等农业生产经营设施，发展物业经济。鼓励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投资入股乡村旅游、光伏发电等重大产业项目，鼓励将政府投资的重大产业项目配股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股权经济。鼓励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为成员提供生产托管、土地流转、电商服务、劳务服务、信用合作等经营服务和养老托幼、婚丧嫁娶、环卫保洁等公益服务，承接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工程项目，发展服务经济。**3.强化人才支持。**建立集体经济奖励激励机制，实行村干部绩效报酬与集体经济发展效益挂钩，对发展农村集体经济作出突出贡献的个人进行奖励激励。鼓励有条件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探索建立职业经理人制度。引导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外出务工返乡人员、自主创业农民等各类人员到农村干事创业，享受相关创业扶持政策，参与农村集体经济发展。

到 2025 年，农村集体经济薄弱村（0 元 < 行政村范围内集体经营性收益合计 < 5 万元）占比降至 20% 以下，逐步建立组织运行规范化、资产监管信息化、经营管理市场化、收益分配份额化、产权流转顺畅化的农村集体经济运行新机制，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农带农和盈利能力明显提升，不断实现农民集体财产权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二、全面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一）健全农村闲置土地和撂荒地管理利用机制

统筹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试点，维护好、实现好、发展好

农民权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土地公有制性质不改变、耕地红线不突破、农民利益不受损三条底线，加快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探索审批光伏项目捆绑闲置土地利用机制，推进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土地利用，保障土地综合利用率。有序推进农村土地流转，制定土地流转奖补政策，鼓励土地向新型经营主体流转，鼓励农户采取直接流转、零星小块地整合、村民置换、耕地承包经营权入股等方法把土地流转给善于经营的主体，提高土地利用率，推进适度规模经营和集约经营。鼓励以租赁为主、出让为辅等方式流转集体建设用地，收益全部用于村集体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鼓励开展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选择一个镇作为试点，开展全域土地流转工作。到 2025 年，试点镇实现土地流转 80%，全市土地流转率达到 35%，有效解决农村土地撂荒问题。

（二）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

以提高农村土地资源利用效率、增加农民收入为目标，在依法维护农民宅基地合法权益和严格规范宅基地管理的基础上，立足神木实际，激发乡村发展活力。建立健全农村宅基地管理机制。构建市级主导、镇街主责、村级主体的农村宅基地管理机制，完善农村宅基地分配、使用、流转管理制度。推动相关部门、镇街政府、村级组织依法履行职责。落实镇街属地责任，指导村级组织健全宅基地申请审核制度。开展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探索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具体路径，落实宅基地集体所有权，保障宅基地农户资格权和农民房屋财产权，适度放活宅基地和农民房屋使用权。盘活利用农村闲置宅基

地。鼓励村集体稳妥开展闲置宅基地整治。加强宅基地管理，对利用方式、经营产业、租赁期限、流转对象等进行规范，确保盘活利用的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依法取得、权属清晰、不留后遗症。加强宅基地管理基础工作。开展宅基地和农房利用现状调查，基本摸清宅基地规模、布局和利用情况，建立宅基地基础信息数据库和管理信息系统，推进宅基地申请、审批、流转、退出、违法用地查处等的信息化管理。

（三）持续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1. 加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建设，规范运行管理。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有序推动村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担任村级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推动集体成员（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独立规范履职，集体经济组织重大决策参照“四议两公开”程序，落实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机制。开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与村委会“政经分离”试点，探索构建村级党组织领导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与群众自治组织职能相对独立、功能相互支撑的乡村治理体系。**2. 巩固拓展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开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初始成员规范性审查，完成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证书颁发，落实并保障农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集体收益分配权。开展集体资产股权质押贷款、退出、继承试点，探索具体实现机制和程序办法。规范集体收益分配制度，推动成员依据所持有的集体资产股份（份额）参与集体收益分配。逐步引导脱贫村集体成员平等享有集体收益分配权

利。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不得举债兴办公益事业，举债从事经营性活动应当纳入村级重大事项决策范围。**3. 加强集体资产财务监督管理。**加强农村经营管理队伍建设，推广“乡镇监管+第三方委托服务”相结合方式，提高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管理水平。统筹开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监督，建立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任期（离任）审计制度，持续加大农村征地补偿费、扶贫资产、集体债务等重点领域审计力度。**4. 开展农村集体经济合同专项清理。**全面梳理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对外订立的经济合同，依法完善口头合同，终止到期合同、无效合同，变更、解除严重损害集体经济组织利益、显失公平的低价、无偿合同以及因情势变更导致继续履行会对村集体明显不公的合同，依法终止集体不认可、群众反映大、长期拖欠租金等严重违约的合同。制定统一规范合同示范文本，推动合同规范管理。

（四）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发展农业保险

遵循“政府引导、联办共保、投保自愿、市场运作”原则，按照农业保险政策公开、承保情况公开、理赔结果公开、服务标准公开、监管要求公开和承保到户、定损到户、理赔到户的规范要求，开展农业保险服务。2022 年实现主要农业保险覆盖面达 60% 以上，2025 年达到 80% 以上。推行农业大灾保险，支持鼓励农业保险经办机构在现有 10 个险种的基础上，开发农业设施、果品、蔬菜、畜产品等特色险种，建立财政、银行、保险、担保“四位一体”的多元化支农政策体系。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一) 保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

严格落实脱贫退出的村、户摘帽“不摘责任、不摘政策、不摘帮扶、不摘监管”，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保持第一书记和驻村帮扶队伍稳定，确保脱贫户结对不脱钩、监测不放空、标准不降档。继续落实项目、资金、责任捆绑要求，持续实施产业扶贫“三补一奖”政策，不断扶持壮大建档立卡贫困村集体经济，对帮扶村工作专抓专管，做好帮扶工作的指导、计划、协调，确保对村、产业扶贫户的帮扶不脱钩、不放松，帮扶力量总体稳定，巩固村、户长效产业全覆盖成果。总结推广脱贫攻坚中积累的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把好政策、好制度、好办法借鉴到村户，把人力、物力、财力调整到乡村振兴上来，做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二) 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和常态化帮扶机制

把落实防止返贫监测预警和动态帮扶机制作为“十四五”时期的重要任务。结合工作实际，采取实地调查、电话抽样、数据监测等多种方式，定期不定期开展行业指标监测预警，重点聚焦收入在 5000 元以下且存在因病、因灾、因残、收入骤减、支出骤增、产业失败等原因存在致贫返贫风险的户，持续跟踪收入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情况，及时发现风险、及时精准帮扶，定期核查、动态清零，确保产业扶贫户实现“零返贫”。加大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力度，完善后续产业带贫益贫机制，高质量实施消费扶贫，加强扶贫资产运营管理和基础设施管护，推动扶贫

产业提质增效。建立长短结合、标本兼治的体制机制，做好不同发展阶段的体制机制衔接，在推动乡村振兴的实践中不断将减贫治理引向深入。

（三）不断完善和落实各项长效机制

持续落实产业带贫益贫长效机制，深化榆林 4+X 产业扶贫工程，加强脱贫村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把更多脱贫群众镶嵌在产业链上，结合产业扶贫 110 技术服务工作，针对全市贫困村和产业扶贫户，持续开展产业发展指导和技术服务工作，实现技术干部联系贫困户、技术帮扶 110、技术普及性培训“三个全覆盖”，解决贫困村和产业扶贫户产业发展“最后一公里”问题。健全经营主体带贫益贫机制，持续落实《神木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贫困户脱贫奖补实施细则》，同时，对带贫主体进行运行监测和培育，防止“一股了之”等问题，确保带贫益贫具有长效性。继续落实省委省政府“1+7”政策及榆林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和完善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的实施方案》要求，巩固脱贫成果，促进扶贫政策向常规性、普惠性和长效化转变，促进政策并轨、机制融合、产业升级、力量统筹，着力解决相对贫困问题的顶层设计，将相关工作纳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进行统筹安排，进一步发挥当地产业的作用，推动扶贫产业向特色产业转变，将推动产业发展的工作与推动乡村产业振兴联系起来，以产业的持续壮大，增加当地的经济实力和活力，采取务实有效举措接续推进已脱贫村、户发展，推动脱贫摘帽村全面振兴。

第七章 组织保障措施

一、加大政策扶持

切实加大财政对农业农村的投入，确保力度不减弱、总量有增加、重点更突出。认真落实强农富农惠农政策，积极创设新的补贴政策，改革完善补贴机制和方式，推动新增补贴向主产区和优势产区集中，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倾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导向功能，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农业，形成多元化投入新格局。

二、改善金融服务

加强与各类金融机构的沟通合作，积极创新农业金融产品和服务，引导激励金融主体与龙头企业、合作社开展信用互助合作，扩大农民承包地、宅基地、房屋抵押贷款试点范围，适时推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和房产抵押贷款等信贷产品。扩大农业政策性保险覆盖面，提高保费补贴标准，积极发展商业性、互助性农业保险，探索将区域主要农产品纳入保险保费补贴范围，提升风险保障水平。

三、推进依法治农

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加强依法兴农护农治农，推动完善相关地方性法规，加大农业农村法律法规宣贯力度。深化农业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理顺综合执法与行业执法职能，加大农业综合执法力度，严厉打击耕地“非农化”“非粮化”，重点查处违规使用禁限用农兽药、滥用抗菌药物、非法屠宰病死畜禽、制售假冒农资和破坏农业资源环境等行为，引导农业生产经营者学法

守法用法，依法保护农业发展。

四、强化人才支撑

大力实施人才强农战略，针对农业转型升级和农民自主创业的现实需求，以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专业农民及种养业能手、科技带头人、农村经纪人和各类经营主体领办人等实用人才为重点，采取各种有效的方式，扎实开展农民适用技术培训，加快形成门类齐全、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的农业农村发展实用人才队伍，不断提高涉农产业者的生产水平、经营管理能力和创业能力。

五、加强宣传引导

利用报纸、网络、电视及新媒体，加大现代农业农村法律法规政策技术宣传，提高法律法规普及率、政策知晓率及先进技术推广应用率。宣传推广各类农畜产品，发挥品牌效应，扩大市场占有率。搞好统计监测，利用智慧农业、智慧畜牧、网站等信息平台，及时发布生产、市场供应和价格信息，加强宣传报道，及时发现典型，总结经验宣传推广，引导科学生产、健康消费，营造浓厚的现代特色农业产业发展氛围。

六、强化考核推进

把推进现代农业发展的各项任务，分解细化到各个职能部门，并且按年度细化具体工作任务和项目指标。以评价现代高效农业发展成果和农业农村三产融合程度为导向，制定现代农业监测指标体系，制定考核评价制度，加强规划评估，对规划实施效果跟踪监测，切实建立起科学有效的规划实施方法和工作推进机制，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各项任务指标。强化组织原则，建立工作

责任制度、失职失责问责追究制度。

七、加强组织领导

健全工作机制，不断强化“米袋子”、“菜篮子”行政领导负责制。相关部门单位、各镇街，围绕本规划，制订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落实工作责任，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按照“不同地区、各有侧重，严格考核、兑现奖惩”的原则，持续开展重点工作绩效延伸考核，切实保障本规划顺利实施。

附件：神木市“十四五”农业农村规划建设项目汇总表

神木市“十四五”农业农村规划建设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概算总投资 (万元)	单年配套投资 (万元)	备注
1	全面提高玉米产业发展质量	“两杂”良种补贴项目	实施玉米、高粱“两杂”良种补贴，良种覆盖率达到 99%以上。	4000	800	
2		“增密度提单产”推广项目	开展增密度种植示范，打造亩产 1000 公斤、亩纯收入 1000 元玉米千亩示范基地 20 个。	2000	400	
3		高产玉米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	以实现玉米生产全程机械化为目标，每年实施玉米全程机械化示范面积 5000 亩，辐射带动 3.5 万亩。	1000	200	
4		地膜减量增效项目	推广使用生物降解膜、易回收地膜，主推半膜覆盖、膜际栽培技术，到 2025 年，残膜回收利用率达到 83%以上。	500	100	
5	大力提升小杂粮产业发展效益	小杂粮良种繁育及提纯复壮项目	建立神木小米、神木黑豆名优小杂粮品种提纯复壮基地 8 个。	400	80	
6		小杂粮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每年集中连片发展“神木小米”“神木黑豆”优质小杂粮种植各 2 万亩，给予良种半价补贴，同时在项目区配备肥料物化补贴，示范推广集雨补灌、蓄水保墒、地膜减量增效、抗旱抗逆等技术应用。每年建立 2-3 个有机小米、有机黑豆示范基地，引领高端高质量小杂粮生产基地的建设。	1500	300	
7		小杂粮实用型农机具补贴项目	在优质小杂粮项目区，推行实用型农机具补贴，提升机械化水平。	500	100	
8		小杂粮品牌建设项目	以生态、有机为方向，提升神木小米、黑豆地理标志品牌效益，巩固提升现有地方品牌，打造 3-5 个省级知名品牌，国家级品牌农产品 1-5 个。	250	50	

9	全面推 进马铃 薯产业 提质增 效	马铃薯良种繁育推广项目	建设脱毒种薯繁育基地，推广二级、三级脱毒种薯使用。推进脱毒种薯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良种覆盖率达到 99%以上。	500	100	
10		马铃薯起垄栽培膜下滴灌 标准化示范项目	每年实施马铃薯起垄栽培膜下滴灌示范面积 5000 亩，示范点亩产达到 5 吨以上。	2500	500	
11		马铃薯贮藏库建设项目	支持马铃薯种植大户建设标准化贮藏库，每年扶持建设 3-5 个，增加保险贮藏能力。	500	100	
12		马铃薯适度规模经营项目	扶持年种植马铃薯面积 500 亩以上的经营主体，示范推广“十万百万千万生产经营模式”（百亩纯收入 10 万元、千亩纯收入 100 万元、万亩纯收入 1003 万元）。	1500	300	
13	稳定生 猪产能	生猪标准化生产扶持项目	扶持建设原种猪场 1 个，祖代猪场 2 个，万头规模养猪场 2 个，扶持存栏 250 头规模以上生猪养殖场 20 个，百头适度规模养猪户 100 户。	2500	500	
14		生猪屠宰水平提升项目	提升改造志成肉联等 4 个生猪定点屠宰加工厂，规范生猪屠宰行业管理秩序，做好生猪稳产保供，确保生猪及产品全产业链质量安全。	400	100	

15	推动羊子“双百万”工程建设	百万只肉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扶持建设 20 个肉羊核心育种场，年供种能力达到 10000 只，肉羊标准化扩繁场 100 个；建设肉羊养殖示范村 50 个，每年引进优质肉羊母羊 5000 只，公羊 100 只。	4000	800	
16		百万只陕北白绒山羊提质增效项目	扶持建设核心育种场 10 个，年供种能力达到 5000 只，扩繁场 50 个，每年建设陕北白绒山羊养殖示范村 5 个，每年引进陕北白绒山羊母羊 5000 只，公羊 100 只。	2500	500	
17		基础设施补贴项目	整村推进羊养殖示范村的养殖户给予当年新建的圈舍、储草棚、青储窖建设补贴。	1500	300	
18		饲草种植补贴项目	整村推进项目村养殖户当年种植高产优质牧草（苜蓿）集中连片 20 亩以上的，每亩一次性补贴 300 元，每户最高不超 3 万元；青储玉米收贮参照中央粮改饲项目相关规定执行。	1000	200	
19		羊子养殖专业合作社扶持项目	对于由整村推进示范村项目户联合成立的、发挥作用强、管理规范、运行良好的羊子养殖专业合作社，给予财政扶持奖励。	500	100	
20		精深加工建设项目	建设年生产 800 吨的无毛绒、年屠宰加工 100 万只肉羊生产线各 1 条，打造羊子全产业链。	2500	500	

21	实施肉牛提质增量行动	肉牛标准化生产建设项目	扶持建设千头肉牛养殖龙头企业 5 个；每年引进种牛 5000 头，每年选择 10 个以上行政村，整村推进肉牛产业发展。整村推进项目村养殖户从神木市境外每引进 1 头能繁母牛一次性补贴 4000 元，每户引种补贴不超 10 头，同时配套开展“见犊补母”项目，项目户引进的能繁母牛每产 1 头牛犊，补贴 2000 元。	12500	2500	
22		基础设施补贴项目	对整村推进项目村养殖户当年新建圈舍、储草棚、青储窖进行财政补贴。	3000	600	
23		饲草种植补贴项目	整村推进项目村养殖户当年种植高产优质牧草（苜蓿）集中连片 20 亩以上的，每亩一次性补贴 300 元，每户最高不超 3 万元。	1500	300	
24		保险补贴项目	项目户对新引进的能繁母牛购买保险的给予保费补贴。	1000	200	
25		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扶持项目	项目村项目户联合成立的、发挥作用强、管理规范、运行良好的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每年扶持奖励 5—14 万元。	500	100	
26	大力推进饲草饲料产业发展	农林副产品饲料加工利用项目	开发利用酒糟、红枣、果渣等农产品加工副产品利用 1 万吨，秸秆、灌木及乔木枝叶等农林副产品利用 50 万亩，建设饲草加工厂 1 个。	300	300	
27		饲草基地建设项目	每年新增优质高产苜蓿基地 1 万亩，其余人工种草 1 万亩。	250	50	
28		饲草收贮（储）建设项目	每年青储饲草 10 万吨，建设青贮窖 3 万立方米，饲草棚 3 万平方米。	2500	500	

29	提升家禽及特色养殖质量	家禽养殖质量提升项目	建设 10 万羽以上大型蛋鸡场 1 个，5 万羽鸡场 5 个，蛋（肉）鸡标准化规模养殖 10 个，家庭适度规模养殖户 100 个。	200	200	
30		特种养殖示范项目	建设中蜂蜂群 50 群（箱）以上标准化养蜂示范户 5 户，规模化林麝养殖场 3 个，标准化鱼塘 30 个，驴、獭兔、鹿等其他特色养殖场共计 11 个。	300	300	
31	大力发展中药材特色种植业	中药材良种补贴项目	按照中药材良种价格 70% 予以补贴（每亩不超 500 元），每年实施面积 1 万亩。	2500	500	
32		中药材种植专用农机具购置补贴项目	对种植规模较大的对象，给予在省市补贴目录外的专用农机具购置补贴，补贴标准不超国家补贴目录指导价的 60%。	500	100	
33		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扶持项目	对发挥作用强、管理规范、运行良好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社两类实施主体给予财政扶持，资金主要用于田间管理、机构运行等支出。	250	50	
34		中药材优质种子（种苗）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 2-3 个黄芪、远志、柴胡、酸枣种子种苗基地，为全市中药材发展提供优质种源。	60	60	
35		中药材药圃园建设项目	建设中药材品种展示、栽培技术展示药圃园 1 处。	200	200	

36	推进设施蔬菜特色产业发展	新建设施农业补贴项目	每年选择 3-5 个村，建设日光温室和塑料大棚 1000 亩，对于项目村新建标准化日光温室按净使用面积每亩一次性补贴 10 万元，新建标准化塑料大棚按净使用面积每亩一次性补贴 1.5 万元。	17500	3500	
37		巩固提升设施农业补贴项目	对全市现有设施农业每年巩固提升 1000 亩，巩固提升日光温室每棚补贴最高不超 0.5 万元，塑料大棚每棚补贴不超 0.1 万元。基本实现一次全市日光温室和塑料大棚的更新换代。	1500	300	
38		蔬菜集约化育苗建设项目	扶持建设工厂化育苗中心，用于冬季茄果类蔬菜越冬育苗、早春瓜菜类蔬菜提前育苗和炼苗、早春瓜菜类蔬菜规模嫁接育苗和夏季遮阴育苗，为全市提供优良蔬菜种苗。	500	100	
39		产地冷链物流建设项目	建设一批分拣、包装、冷藏保鲜、仓储运输、加工等设施，提升蔬菜产销衔接能力。	600	200	
40	加快推进农田建设工程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永久基本农田为重点，整体规划、综合施策、分年实施，集中力量建设布局优、数量足、产能高、生态美、效益好、管护严的高标准农田。按照平均每亩 2000 元标准，每年建设 3 万亩高标准农田，到 2025 年，全市高标准农田面积达到 15 万亩。	30000	6000	
41		高效节水灌溉项目	实施大水漫灌改滴灌 5 万亩，推广喷灌改滴灌 2 万亩，智能水肥一体化示范试验田 1 万亩。新建一批软体集雨窖，新增 2 万亩补灌面积。在马铃薯、玉米、小杂粮、蔬菜作物上着力打造一批集中连片旱作节水农业示范区，到 2025 年建成一批玉米、马铃薯高效节水核心示范区。	15000	3000	

42	耕地质量效益提升工程	地力培肥项目	综合应用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绿肥压青、轮作倒茬、深松改土、施用土壤有益菌剂等土壤培肥技术。每年辐射带动推广1万亩以上；	500	100	
43		测土配方施肥示范推广项目	推广示范使用配方肥80万亩，到2025年，化肥利用率提高5个百分点，化肥总用量实现负增长。	4000	800	
44		有机肥加工厂扶持建设项目	扶持建设5-10家标准化有机肥加工厂，大幅提高神木商品有机肥施用量。	500	100	
45		“光伏+种养业”试验示范项目	充分利用光伏闲置土地和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土地，推行“林光互补”“牧光互补”“药光互补”等模式，打造3-8个种养业试验示范基地。	250	50	
46	农机装备升级工程	农机新机具试验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2个新机具试验示范基地，引进购置新型农机具，强化基础建设，建设示范区5000亩。	1000	500	
47		优势特色产业机械化示范点项目	建设10个优势特色产业机械化示范点，引进试验示范先进机械装备，推广关键薄弱环节的先进机械。	200	200	
48		新型农机经营主体培育提升项目	扶持建设10个现代农机合作社、5个农机租赁中心、20个区域性农机维修中心。	200	200	
49		农机深松整地项目	实施10万亩深松整地面积，推广90马力以上大型拖拉机20台，推广深松机具24台。	200	200	

50	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工程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示范基地 10 个，创建设施蔬菜、中药材、小杂粮、山地苹果等农产品标准化示范园 10 个。	400	400	
51		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监管平台建设项目	每年在 50 家“三品一标”企业、合作社、园区，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进行生产环节全程监管。	150	30	
52		规范管理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乡镇站建设项目	依托乡镇农业综合服务站建设，规范全市各镇街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运行管理，构建镇街有监管站、村有监管员的镇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网络。	400	400	
53	科技创新驱动工程	智慧农业技术研究集成和示范园建设项目	建立智慧农业科技示范园 1 个，展示滴灌系统首部自动化控制，大田水肥一体化远程控制智慧管理示范，病虫害早期智能监测预报观察以及光伏新能源生态农庄建设示范。	200	200	
54		“互联网+农业”技术体系的融合应用项目	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对接各类涉农电子商务平台，开展鲜活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电子商务试点示范，形成线上线下协同发展模式。	500	100	
55		农业气象信息服务的智能化应用项目	开展精细化农业气候资源和气象灾害区划，建立主要农作物生长气象指标体系。发展遥感技术应用和基于“互联网+”的智慧气象为农服务，向多种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民提供“直通式”和个性化的农用天气预报，农业气象灾害监测预警、灾后信息收集与评估等信息服务。	300	300	

56	推进人才培育工程	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持续落实神木市《关于培育高素质农民带动乡村振兴的实施办法》《神木市高素质农民评定管理办法》，实行“一年一申报、一年一评定”，高素质职业农民按照初级 5000 元、中级 7000 元、高级 10000 元的标准给予奖励。	1000	200	
57		农业技术人员能力提升项目	以培养农业科研领军人才、农业技术推广骨干人才为统领，依托现代农业技术培训基地，组织农技推广人才开展知识更新培训。	250	50	
58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	家庭农（牧）场培育项目	根据农业产业发展实际，建立健全家庭农场认定、管理和服 务制度，引导承包户将土地流转 到家庭农场，将家庭农场纳入支农政策扶持范围。建立市镇两级示范家庭农场名录，实行名录管理。	1000	200	
59		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项目	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打造一批自主创新能力强、经济效益好、管理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的大型龙头企业。围绕小杂粮、中药材、设施蔬菜、牛羊养殖产业，每个主导产业至少培育引进 1 家行业内有影响力的龙头企业。积极推动龙头企业升级晋档。	3000	1000	
60		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创建项目	突出中药材、羊子、小杂粮等主导产业加工布局，鼓励具备一定实力的大型骨干龙头企业牵头，打造 3—5 个规模适度、技术先进、设施配套、机制完善、效益显著的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带动农业转型升级和产 业融合发展。	600	200	
61		现代农业园区提质增效及建设项目	对已认定的省市级园区进行提档升级，打造 5000 万元以上产 值园区 2 个。新认定省级园区 3 个，带动建设榆林市级、神木市本级各类园区 30 个以上。	3000	1000	

62		社会化服务组织发展项目	积极开展作业订单服务，半托管和分程托管等社会化服务，为示范园区、示范基地、规模化种植大户提供“套餐式”服务，为小农户提供“点餐式”对点服务，在重点产业发展项目区域（整村推进区域）推行“政府补贴购买服务”，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1500	500	
63		农业产业化示范联合体创建项目	以规模经营为依托，以利益联结为纽带，打造一批高度一体化的农业经营组织联盟，即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到2025年，全市农业产业化示范联合体数量达到20家。	800	200	
64		农事体验园建设项目	以现有休闲农业主体为基础，打造一批集民俗风情、农耕体验、生态观光、采摘休闲为一体的农业旅游综合园区，使游客来则有景致可观，劳则有蔬果可摘、憩则有饮品可尝。	500	100	
65		休闲农产品研发项目	以挖掘“农业、农村、生态、安全”的景观价值为重点，开发一批具有浓郁地域特色的休闲农产品，打造多元化、多样化的乡村旅游产品，实现传统种植业的产业增值。	500	100	
66	乡村振兴工程	农村厕所改造项目	推进农村厕所改造。	3000	1000	
67		村集体经济扶持项目	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扶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	1500	300	
68		美丽宜居乡村建设项目	巩固提升人居环境、示范村建设成果，稳步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	10000	2000	
69	农业生态环保工程	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项目	在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开展综合措施，推广绿色种植。	1500	500	
70		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	1.农药包装废弃物定点收储及无害化处理；2.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3.秸秆综合利用；4.地膜回收、加工利用。	1250	250	
合 计				158910	36270	